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第二版)

预案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

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2021 年 月 日

编制时间：2021 年 3 月

发布日期：2021 年 4 月 13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

发布

装订目录

第一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第二节：发布令

第三节：编制说明

第四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第五节：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第六节：突发环境事件资源调查报告

第七节：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	机构代码	91532931MA6N5D6G0X
公司法人	刘利荣	联系电话	13908782109
联系人	罗平安	联系电话	13529923747
传真	0872-2320363	电子邮箱	13987246207@163.com
地址	剑川县金华镇大丽高速公路连接线以北、墨斗山生态文化苑以西 东经：99° 55'23.8"，北纬：26° 31'36.4"		
预案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Q2-M1-E1）		
<p>本单位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突发环境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2. 突发环境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年 月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年 月 日</p>		
备案编号			
报送单位	<p>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 狮加油站</p>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云南省陆良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陆良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发布令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各员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结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周围环境现状，为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机制，做好我单位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工作，提高我单位在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及时、有效采取紧急措施，避免或最大程度减少由于污染物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排放进入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质量下降，或由污染物排放引起的二次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确实规范我单位应急管理工作，保证我单位员工及其他人员生命健康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和社会影响，特编制《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预案已由专家评估会讨论通过，经公司法人批准发布并实施。望全体员工认真学习、培训、演练，掌握事故的应急处理方法，履行各自职责，做好预案中规定的相关事宜，确保我单位环境安全。

签发人：

签发日期：2021年4月13日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诚信承诺书

报送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盖章）

本单位保证严格执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中的各项规定；并对本企业应急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和可操作性负责。

法人：

日期：2021年4月13日

编制说明

一、编制过程

为有效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提高应急反应和救援水平，保障员工及周边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及生态环境安全，维护最大限度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据《云南省企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导目录和编制要点》（试行）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公司需要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云环通[2015]39号），通知中明确要求：“各企业结合自身的实际，按环保部《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技术要求，组织开展企业环境风险评估”；并结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资源调查报告》。

公司于2016年10月完成《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一版）》的编制并备案。现根据每三年更新一次的原则，与第一版预案相比，相关单位和人员发生变化，需组织一次外部评审，进行修订，以确保预案的持续适宜性。公司于2021年3月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小组，组织公司技术人员编制完成《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二版）》。

其编制内容如下：

1、《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调查报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调查报告》根据 2019 年 03 月 19 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的《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 号）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本报告通过对公司内部及外部可以调动援助的应急救援资源进行了全面的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主要是公司发生或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第一时间可以调用的应急救援资源情况，包括可以直接使用或可以协调使用的应急救援资源，并对应急救援资源的管理、维护、获得方式与保存时限等进行了调查。

目前，公司已组建了应急救援队伍并按安全、消防、环保等部门要求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施及装备。由于公司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类型较少，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可能性较小，而公司自身的应急救援资源又是有限的。通过本次调查，更清楚的了解了公司内部及当地政府配套的应急救援资源及应急救援队伍的配置情况。当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如果能及时有效的利用好这些资源，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控制是非常有利的。此外，为了使突发事件发生时各项应急救援工作有序开展，应急救援经费也是必不可少的，为此公司还制定了专项经费保障措施，只要企业落实好措施是能够满足事件应急要求的。

2、《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严格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 号）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的基本要素、格式规范进行编制。

根据企业生产、使用、存储和释放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Q)评估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以

及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E)的评估分析于结果，分别评估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和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将企业突发大气或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划分为一般环境风险、较大环境风险和重大环境风险三级，分别用蓝色、黄色和红色标识。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的企业，以等级高者确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根据评估结果，本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为“一般环境风险”，表征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3、《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在《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调查报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的基础上编制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二、重点内容说明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调查报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

成。

2、突发环境事件及应急预案分级

按照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应急预案分为公司外部（I）预案（重大环境事件）、公司内部（II）预案（较大环境事件）。

3、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根据本加油站的生产工艺流程，以及销售产品、产生的污染物的特性，按照分类制定应急救援处置措施的原则，确定公司存在的环境风险源主要为储罐区、危险废物暂存区、废水收集处理设施、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柴油、汽油、含油废水、危险固废等。

4、预防与预警

针对上述风险源，提出针对性、操作性、实用性强的预防措施、预警措施。

（1）预防

①公司所有风险源有专门的安全运行控制措施、日常的检查制度，明确岗位及管理人员在出现异常情况时的反馈、报告和处置方案，有效控制风险源的触发因素和扩大因素。

②强化环保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环保安全意识和预防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

③风险源处悬挂标准的警示标识牌，建立风险源台账、档案，编制环保安全检查表，对风险源定期巡检，并做好检查记录。

④环保设备、风险防控设施定期维护保养，保持良好运行状态。

（2）预警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

升级、降级或解除。

本预案预警级别分为二级预警：

①当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已经发生，尚未达到二级预警标准时，公司办公室向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预警，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派人赶赴现场，了解事件情况，并做好启动二级预警的准备。

②当突发环境污染事件达二级预警标准时，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立即启动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应急指挥部应将事件情况向剑川县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根据事件的发展态势，请求是否启动一级预警。

5、信息报告与通报

从公司的内部报警电话、报警的内容；信息上报的时间、方式、内容等方面编制。

6、应急响应和救援措施

与突发环境事件及预案分级相对应，达到相应级别的条件，启动相应级别的预案；针对本公司的主要环境风险源提出针对性、操作性、实用性强的应急救援措施。

三、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1、内部审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1年3月25日编制完成，并由编制小组长组织本站内部人员进行报告的会议内审，并形成会议纪要。根据内审意见对报告进行核实补充完善，采纳的内审意见如下：

- (1) 对识别到的风险源及采取的应急措施进行重点论述；
- (2) 进一步核实应急物资的储备点及风险源分布点；
- (3) 仔细校对预案中的文字及相关图表；

(4) 完善明确各应急小组的职责与任务。

2、外部审核

公司于2021年4月11日邀请相关行业专家及其他相关人员等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会议评审，并形成评审意见。并采纳外审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采纳的意见如下：

1、补充完善编制依据；

2、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分级，分级事件情形进行细化；

3、环境风险源监控内容按照企业实际情况进行完善；

4、补充完善周边居民和单位联系信息。

根据内部讨论结果，编制小组对提出的意见已全部采纳，并对应急预案进行了修改。

四、签署发布环境应急预案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于2021年4月13日由法人签署发布实施，并报送剑川县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备案。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
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
综合应急预案

目 录

1 总则.....	- 1 -
1.1 编制目的.....	- 1 -
1.2 编制依据.....	- 1 -
1.2.1 法律、法规及政策.....	- 1 -
1.2.2 标准、导则及技术规范.....	- 3 -
1.2.3 其他文件资料.....	- 4 -
1.3 适用范围.....	- 4 -
1.4 应急预案体系.....	- 5 -
1.4.1 环境应急预案的组成及其组成之间的关系.....	- 5 -
1.4.2 环境应急预案与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关系.....	- 5 -
1.4.3 环境应急预案与政府应急预案的关系.....	- 5 -
1.5 工作原则.....	- 6 -
1.6 本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分级原则.....	- 7 -
1.6.1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分级.....	- 7 -
1.6.2 本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分级.....	- 9 -
2 企业基本情况.....	- 10 -
2.1 公司概况.....	- 10 -
2.1.1 地理位置及交通.....	- 11 -
2.1.2 自然条件.....	- 11 -
2.1.3 周边关系.....	- 13 -
2.1.4 平面布置.....	- 14 -
2.2 生产工艺基本情况.....	- 14 -
2.3 “三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 16 -
2.3.1 废气.....	- 16 -
2.3.2 废水.....	- 16 -
2.3.3 固体废弃物.....	- 16 -
2.4 环保设施设置情况.....	- 17 -
3 环境风险源及环境风险评价.....	- 18 -
3.1 主要环境风险源识别.....	- 18 -
3.2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识别.....	- 18 -
3.3 环境风险事件及环境影响分析.....	- 20 -
3.3.1 环境风险事件情景分析.....	- 20 -
3.3.2 环境影响分析.....	- 21 -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 24 -
4.1 应急组织机构.....	- 24 -
4.1.1 应急组织体系.....	- 24 -
4.1.2 指挥机构组成.....	- 25 -
4.1.3 公司外部保障体系.....	- 25 -
4.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 26 -
4.2.1 指挥部职责.....	- 26 -
4.2.2 总指挥职责.....	- 27 -

4.2.3	副总指挥职责.....	- 27 -
4.2.4	应急指挥办公室职责.....	- 27 -
4.2.5	企业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小组职责.....	- 28 -
4.2.6	企业内部各部门的职责.....	- 29 -
4.3	政府主导应急处置后的指挥与协调.....	- 29 -
5	预防与预警.....	- 31 -
5.1	环境风险源监控.....	- 31 -
5.2	预防措施.....	- 31 -
5.2	预警行动.....	- 34 -
5.2.1	预警级别及条件.....	- 35 -
5.2.2	预警方式.....	- 35 -
5.2.3	预警发布程序.....	- 35 -
5.2.4	预警措施.....	- 36 -
5.3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 38 -
5.4	预警级别调整及解除.....	- 38 -
6	信息报告与通报.....	- 39 -
6.1	信息报告.....	- 39 -
6.1.1	信息报告方式.....	- 39 -
6.1.2	信息报告程序和内容.....	- 39 -
6.2	信息通报.....	- 41 -
6.3	信息上报.....	- 41 -
6.4	信息通报联系方式.....	- 43 -
7	应急响应及措施.....	- 44 -
7.1	分级响应机制.....	- 44 -
7.2	响应程序.....	- 45 -
7.2.1	响应程序.....	- 47 -
7.2.2	应急指挥.....	- 47 -
7.2.3	应急行动.....	- 48 -
7.3	应急措施.....	- 48 -
7.3.1	废水非正常排放事故应急措施.....	- 48 -
7.3.2	非甲烷总烃非正常排放事故应急措施.....	- 48 -
7.3.3	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 49 -
7.3.4	油品泄露应急措施.....	- 50 -
7.3.5	危险废物泄露事故应急措施.....	- 52 -
7.3.6	人员的疏散与撤离.....	- 53 -
7.4	应急监测.....	- 54 -
7.4.1	应急监测的布点原则.....	- 54 -
7.4.2	采样布点方法.....	- 55 -
7.4.3	监测管理制度.....	- 57 -
7.4.4	现场保护与现场洗消.....	- 57 -
7.5	应急终止.....	- 58 -
7.5.1	应急终止条件.....	- 58 -
7.5.2	应急终止的程序.....	- 59 -
7.6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 59 -

8	后期处置	- 61 -
8.1	善后处置	- 61 -
8.2	保险	- 61 -
8.3	环境污染损坏鉴定评估	- 61 -
8.4	恢复生产、生态	- 62 -
9	保障措施	- 63 -
9.1	通信与信息屏障	- 63 -
9.2	应急队伍保障	- 63 -
9.3	救援医疗保障	- 63 -
9.4	治安保障	- 63 -
9.5	其他保障	- 64 -
9.5.1	已有应急人员	- 64 -
9.5.2	交通运输保障	- 64 -
9.5.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 64 -
9.5.4	经费保障	- 64 -
10	培训与演练	- 65 -
10.1	培训	- 65 -
10.1.1	生产区操作人员培训	- 65 -
10.1.2	应急救援队伍培训	- 65 -
10.1.3	应急指挥机构培训	- 66 -
10.1.4	公众教育	- 66 -
10.2	演练	- 66 -
10.2.1	演练内容	- 66 -
10.2.2	演练方式	- 67 -
10.3	记录与考核	- 67 -
11	奖惩	- 68 -
11.1	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实行奖励制	- 68 -
11.2	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实行责任追究制	- 68 -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 69 -
12.1	预案的评审	- 69 -
12.2	预案的备案	- 69 -
12.3	预案的发布	- 69 -
12.4	预案的更新	- 70 -
13	预案的生效及实施时间	- 71 -
13.1	预案签署和解释	- 71 -
13.2	预案的实施	- 71 -
14	术语和定义	- 72 -
15	附件及附图	- 73 -
	附件一：应急救援通讯录	- 74 -
	附件二：应急救援物资设施及装备情况表	- 75 -
	附件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信息登记表	- 76 -
	附件四：应急预案启动令	- 77 -
	附件五：应急预案终止令	- 78 -
	附件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 79 -

附件七：应急预案变更记录表.....	- 83 -
附图一 加油站周边环境风险受体示意图.....	- 84 -
附图二 加油站平面布置及雨污管网图.....	- 85 -
附图三 加油站环境风险源及应急物资分布图.....	- 86 -
附图四 加油站应急救援及疏散路线图.....	- 87 -

1 总则

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为保证迅速、有效、有序地开展应急救援行动，预防、降低事故损失而预先制定的应对方案，是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行动指南。

1.1 编制目的

为避免和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给环境及广大人民群众带来的破坏及损失，保证企业、社会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性环境事件，在事件发生后迅速有效控制处理，防止事件蔓延、扩大，积极组织抢救、抢险、抢修，发挥各职能部门、社会力量的作用，使事件对环境的影响和财产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总结经验，吸取教训，防患未然，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做到事故发生时应急措施稳健有序，保护员工人身和企业财产安全，特制定本预案。此次环境风险评价主要对企业营运期间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简要的分析和预测，并对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及事故所造成的环境影响和损害提出合理的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及政策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2018年10月26日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正，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

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11月1日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7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

(7)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12月27日修正；

(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修订版）》，2016年8月1日施行；

(9) 《危险化学品名录（2018修订版）》，2018年2月修订；

(10)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2015年1月8日；

(11)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务院第79次常务会议通过了），2006年1月8日；

(12)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2014年12月29日施行；

(1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2015年6月5日；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2011年5月1日施行；

(15)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24号），2006年6月15日施行；

(16)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2011年5月1日；

(17) 《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2013年9月10日施行；

(18)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1999年第5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

办法》，1999年6月22日；

(19)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预案》（云环发[2014]113号），2014年11月20日施行；

(20) 《云南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云政办发〔2017〕62号，2017年6月2日）。

1.2.2 标准、导则及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2019年3月1日施行；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2002年6月1日施行；

(3)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2017年11月8日修订；

(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2016年1月1日施行；

(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1997年1月1日施行；

(6)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6月8日修订；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标准及2013年修改单；

(9)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

(10) 《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年修订）；

(11)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2019年3

月 1 日施行；

(12)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13)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2018 年 3 月 1 日；

(14) 关于发布《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的公告（公告 2007 年第 48 号），2007 年 7 月 04 日；

(15)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 号），2018 年 02 月 06 日；

(16) 关于发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的公告（公告 2016 年 74 号），2016 年 12 月 12 日；

(17) 《云南省企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导目录和编制要点（试行）》。

1.2.3 其他文件资料

(1)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

(2)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一版）；

(3)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区域内涉及生产、加工、使用、存储或释放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引发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和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等有毒有害物质引发的次生、衍生的突发环境事件。

1.4 应急预案体系

1.4.1 环境应急预案的组成及其组成之间的关系

应急预案体系一般由综合预案、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三级预案构成。由于本企业不存在对水、大气、土壤、火灾爆炸等某一种类的环境风险重大危险源，因此，本项目编制综合应急预案，不另做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

本综合应急预案主要是通过分析企业可能导致环保事件的重大危险源与风险，建立预警机制，确定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应急原则和应急措施，为应急处置提供依据和准备，并包括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同时根据实际需要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程序根据相关部门规定执行。本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主要包括：

(1) 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情景处置方案；(2) 废水、废气非正常排放事故情景处置方案；(3) 突发火灾、爆炸事故引发的次生环境事件处置方案；(4) 危险废物泄漏事故情景处置方案等。

1.4.2 环境应急预案与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关系

本预案是针对企业具体情况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企业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等其他应急机制相互衔接、互相协调，共同组成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完整体系。

1.4.3 环境应急预案与政府应急预案的关系

本预案是在《剑川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框架内编制完成的。在事件分级上，本应急预案整体低于地方应急预案的分级标准；在信息报告、分级响应、指挥协调、应急监测、信息发布、应急保障等方面与地方应急预案保持衔接。

本预案适应于企业范围内突发环境事件时的应急处置工作，当事件级别为 I 级时，企业应急指挥部应在 30 分钟内向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

和剑川县应急管理局报告，由上级部门决定是否启动地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企业应急预案体系与外部预案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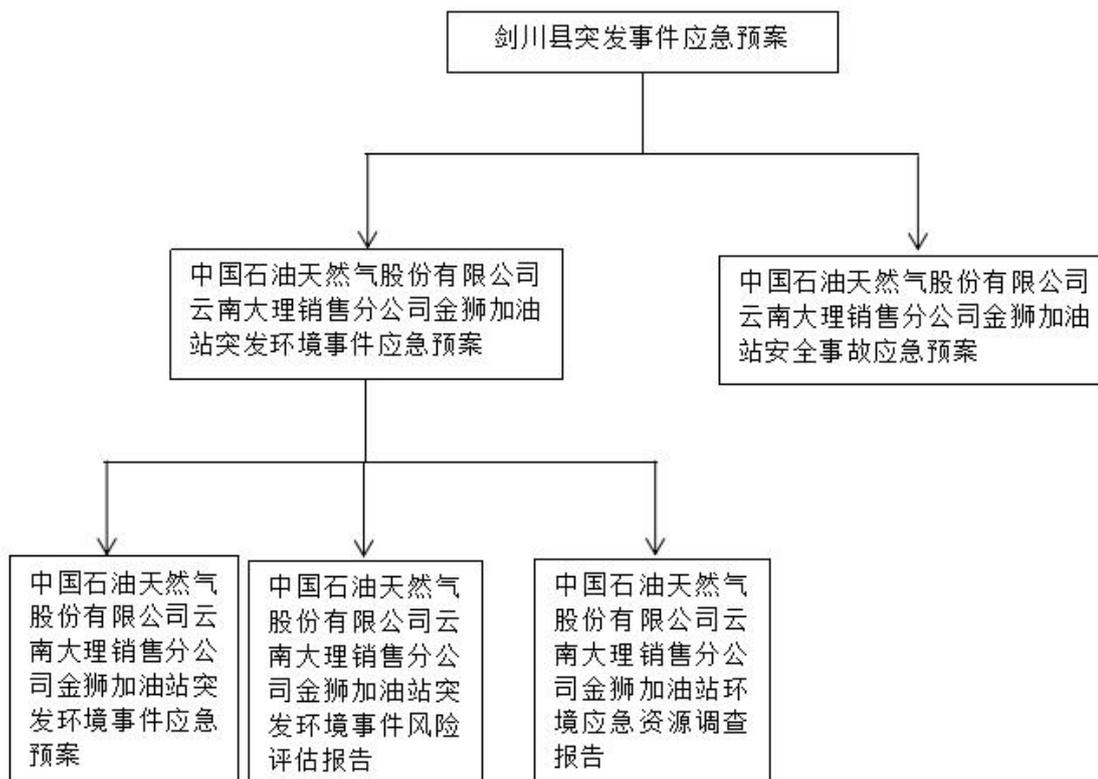


图 1.4-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

1.5 工作原则

企业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1) 救人第一、环境优先。把保障公众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环境危害。

(2) 先期处置、防止危害扩大。强化生产安全事故引发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工作，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人员、物资和技术等各项准备工作，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先期处置能力，防止危害扩大。

(3) 快速响应、科学应对。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事先针对各种可能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形成分工明确、准备周全、快速响应、科学应对的

高效处置措施。并在切断和控制污染源等方面与企业内部其他预案、在现场处置等方面与政府及有关部门应急预案进行有机衔接。

(4) 应急工作与岗位职责相结合。在突发环境事件下，需坚持统一领导，分级响应的原则，针对各种情景落实每个岗位在应急处置过程中的职责和工作要求，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能力。

1.6 本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分级原则

依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分级标准，并结合加油站运营中可能存在的环境污染风险源进行分析。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分为社会级（I级）、公司级（II级）两级。

1.6.1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分级

根据环保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部令第17号文件规定：按照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突发环境事件特别重大环境事件（I级）、重大环境事件（II级）、较大环境事件（III级）和一般环境事件（IV级）四级。

特别重大环境事件（I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30人以上死亡或100人以上中毒或重伤的；
-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5万人以上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亿元以上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灭绝的；
- (5) 因环境污染造成设区的市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6) I、II类放射源丢失、被盗、失控并造成大范围严重辐射污染后果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3人以上急性死亡的；放射性物

质泄漏，造成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 造成重大跨国境影响的境内突发环境事件。

重大环境事件（Ⅱ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环境事件：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1 万人以上 5 万人以下的；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群大批死亡的；

(5) 因环境污染造成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3 人以下急性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较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 造成跨省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较大环境事件（Ⅲ级）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5000 人以上 1 万人以下的；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00 万元以上 2000 万元以下的；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物种受到破坏的；

(5) 因环境污染造成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 10 人以下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小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 造成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一般环境事件（IV级）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般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3人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 (2) 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5000人以下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下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跨县级行政区域纠纷，引起一般性群体影响的；
- (5) IV、V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受到超过年剂量限值的照射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公司内或设施内局部辐射污染后果的；铀矿冶、伴生矿超标排放，造成环境辐射污染后果的；

(6) 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尚未达到较大突发环境事件级别的。

1.6.2 本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分级

按突发环境事件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本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级别分为社会级（I级）、公司级（II级）两级：

表 1-1 突发环境事件级别

事件分级	响应级别	事故危害程度及影响范围
社会级 (I级)	I级响应	事件范围大，加油区、卸油区、储油区、油品泄漏、油气泄漏、含油废水泄漏及危废流失、泄漏难以控制，如超出了本加油站区域场所，使临近单位受到影响；或者产生连锁反应，次生出其他危害事件；或危害严重，对生命和财产构成极端威胁，可能需要大范围撤离；或需要外部力量进行支持的事件。
公司级 (II级)	II级响应	事件范围较小，加油区、卸油区、储油区、油品泄漏、油气泄漏、含油废水泄漏及危废流失、泄漏可以被第一发现人或所在部门力量控制，或事件控制在加油站内部区域只有有限的扩散范围一般不需要外部援助。除所涉及到的设施及其邻近设施的人员外，不需要撤离其他人员。事件能控制在事发区域内。

2 企业基本情况

2.1 公司概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位于剑川县金华镇大丽高速公路连接线以北、墨斗山生态文化苑以西。加油站总占地面积为 2853.58m²，属于二级加油站。

企业具体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		
法人代表	刘利荣	邮政编码	671301
单位所在地	剑川县金华镇大丽高速公路连接线以北、墨斗山生态文化苑以西		
中心经纬度	东经：99° 55' 23.8"，北纬：26° 31' 36.4"		
所属行业类别	机动车燃油零售（F5265）		
主要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平安、联系电话：13529923747		
规模	设地埋式储油罐 4 个，容量 50m ³ 的 92#汽油储罐 1 个，容量 30m ³ 的 95#汽油储罐 1 个，容量 30m ³ 的 98#汽油储罐 1 个，容量为 50m ³ 柴油储罐 1 个，油罐折算总容量 135m ³ （柴油折半计算），四枪加油机 4 台。		
占地面积	2853.58 m ²		
职工及工作制度	从业人员 6 名，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名，管理人员 2 人，收银员 1 人，加油员 2 人，营业时间为 24 小时，采用一天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每年营运 365 天。		
历史事故	无		
环保手续办理情况	大理三月街坊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委托昆明煤炭设计研究院编制《剑川县金狮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4 月剑川县金狮加油站项目通过了由剑川县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环评报告技术评审，2017 年 4 月 12 日剑川县环境保护局以“剑环审[2017]8 号”对项目出具了环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2018 年 4 月，由云南精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剑川县金狮加油站		

2.1.1 地理位置及交通

本加油站位于剑川县金华镇大丽高速公路连接线以北、墨斗山生态文化苑以西，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99° 55'23.8"，北纬：26° 31'36.4"。

2.1.2 自然条件

①气候及气象特征

剑川由于处于高海拔、低纬度的特殊环境，造成太阳高度角差异极小，日照时数相差不大，形成春秋相连、长冬无夏、雨热同季、干凉同时的低纬度高海拔独特气候。随着县境十分复杂的地形变化和海拔悬殊极大的差异，县内不同的地形地貌、山川走向、坡度坡向和下垫层，造成各地小气候，构成一个温、凉、寒兼有，干湿分明，复杂多样的“一山有四季，十里不同天”立体区域性气候。

加油站所在地属亚热带东部型季风气候。随海拔高低，兼有中亚热带、北亚热带、南亚热带和温带气候。大体是炎热潮湿南部河谷、沟谷区（海拔123~1000m），年均气温22.8℃~23.5℃，相当于北亚热带气候；温暖湿润中部低山区（海拔1000~1600m），年均气温18.2℃~15.6℃，相当于南亚热带气候；温暖湿润中部浅丘区（海拔1200~1600m），年均气温17.3℃~15.6℃，相当于中亚热带气候；温凉潮湿北部高山区（海拔1600~2579m），年均气温15.6℃~11.2℃，相当于北亚热带至南温带气候。由于地形起伏大，气温垂直分带明显，低坝河谷炎热，半山浅丘温暖，高山寒冷，形成典型的立体气候。年平均气温16.9℃，最冷月1月平均气温9.7℃，最热月7月平均气温21.7℃，最高绝对气温32.3℃。日照时数达1803.5h，日照百分率41%；全年无霜期327天；县境各地年平均降雨量1264~2026mm；年最多风向为西南风，年均风速1.9m/s。

②地形、地貌

剑川地处青藏高原东南缘、横断山脉云岭山系南部，地势西北高、东

南低。县境内的主要山脉自西而东为老君山南段、盐路山南段、罗坪山北段西面，山脉河谷相间，呈南北向展布。盐路山主峰雪斑山海拔 4295.3m，为县内及大理州最高海拔点；位于象图河谷南部的沽泥盆海拔 1973m，相对高差 2322.3m，与米子坪同为境内最低海拔点。

境内主要山峰有老君山、雪斑山、白山、华丛山、石钟山、佛顶山、鹅尖山、天台寺山、千柏山等。主要坝子有金华镇、马登坝、上兰坝、沙溪坝、羊岑坝、桃园坝及合江、玉华、石龙等小坝子。主要河谷有黑惠江河谷、羊岑河河谷、弥沙河河谷、象图河河谷等。全县山地面积占 90%以上，盆地占 7%，其余为湖泊、河流。

③水文水系

剑川县全县径流面积 2250km²，地表水 9.17 亿 m³，县内控制径流 11.07 亿 m³，境内地下水蕴藏量丰富、水质良好。全县地下水径流量 2.85 亿 m³，占大理州地下水总量的 0.95%，占全县地表水总量的 12.6%。有枯流时 0.05m³/s 以上的泉点 21 个。泉水均为各山脉地下水泉眼，属裂隙泉，主要分布于金华坝东、西山脚、沙溪坝东西山脚、上兰北部、老君山主峰南部。

境内主要河流分为三大水系（金龙河—黑惠江水系，白石江—弥沙河水系，象图河水系），均属澜沧江水系，呈南北展布。主要河流有金龙河、黑惠江、海尾河、白石江、弥沙河、象图河等，基本流向由北往南。自东向西分为金龙河—黑惠江水系，白石江—弥沙河水系和象图河水系。

境内主要湖泊有剑湖、西湖等。剑湖位于县城东南 3km 处，高原淡水湖泊，属金龙河——黑惠江水系，金龙河、漾江、永丰河、回龙河汇入湖中。西湖位于县城南 1.5 km，因在剑湖之西，故称西湖。剑湖为黑惠江的源头，地处剑川县城东南 3km 处，位于沙溪坝上游地段；为高原淡水湖泊，被誉为“高原上的明珠”，是剑川人民的母亲湖。剑湖为断层陷落湖泊，形成于晚第三纪，属金龙河-黑惠江水系，金龙河、永丰河、回龙河汇入湖

中，湖心有自涌泉，涌水量 0.46m³/s，正常蓄水位海拔高程 2188m。湖泊呈“金元宝”状，南北最长 3.35km，东西宽 3.25km。湖岸线全长 12.8km，最大水深 6m，平均水深 2.7m，湖面面积 6.23k m²，相应库容 1680 万 m³。平均水温 11℃，终年不结冰，湖内原有裂腹鱼、鲫鱼、白缘央等，加上引进的红鲤鱼、武昌鱼、草鱼等共有 10 余个品种，还有红嘴鸥、野鸭等飞禽。南部的海尾河为剑湖的唯一出口，流向黑惠江，最大泄洪量 108m³/s。

本加油站最近的地表水体为东侧 130m 的金龙河，金龙河源于丽江九河坝，自九河甸尾坝流入剑川干木河村西，经三河汇合沙罗箐水，出梅园村西，向东折南于莲花山汇入金龙河，境内长 5km；金龙河由北向南流入剑湖，长约 11km。

④地震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附录 A.0.22 划分，剑川县地震基本烈度为 8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2g，所属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

2.1.3 周边关系

本单位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区等环境敏感区，无国家、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种类分布，根据企业性质和周围环境特征，确定评价范围内的主要居民点及水体作为环境保护对象。

周边环境关系如表 2.1-2 所示：

表 2.1-2 周边环境关系表

类别	风险受体	方位	距厂界距离 (m)	规模 (人)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剑川县职业高级中学	东北面	580	119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剑川县公安局	西南面	580	214	
	剑川县人民法院	西南面	480	45	
	剑川县森林公安局	西南面	380	26	
	金华镇第二初级中学	东南面	190	1099	
	邑头村	东南面	150	380	
地表水	金龙河	东	130m	\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水质标准

2.1.4 平面布置

加油站所占区域呈长方形，净占地面积 2853.58m²。加油站由生活办公区、加油储罐区组成，生活办公区包括便利店、综合办公室、餐厅、休息室、活动室、储藏间、财务室、沐浴、配电间、设备间、卫生间等，便利店布置在中间将职工生活区和配套区分开，使职工的生活环境良好。加油储罐区位于西南侧，生活区位于站区西侧，消防设施和卸油口位于储罐区。加油站在邻道路侧设置进出站口，总图布置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2014年版）》（GB50156-2012）要求，加油站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件 2。

2.2 生产工艺基本情况

我加油站为经营性单位，不生产产品，所销售的汽油和柴油均为油罐车外运至我站卸油点，进入地下储油罐，加油站根据需求向石油公司提出申请，石油公司从油库用油罐车将油品运输到加油站，卸入油罐内。加油车辆进入加油站加油时，再用潜油泵将油品抽出、利用加油机加到加油车辆油箱内。在整个过程中，在加油站内只有在将油品加到加油车辆油箱口时油品与外界空气直接接触，其余时间油品都处于密闭的环境中。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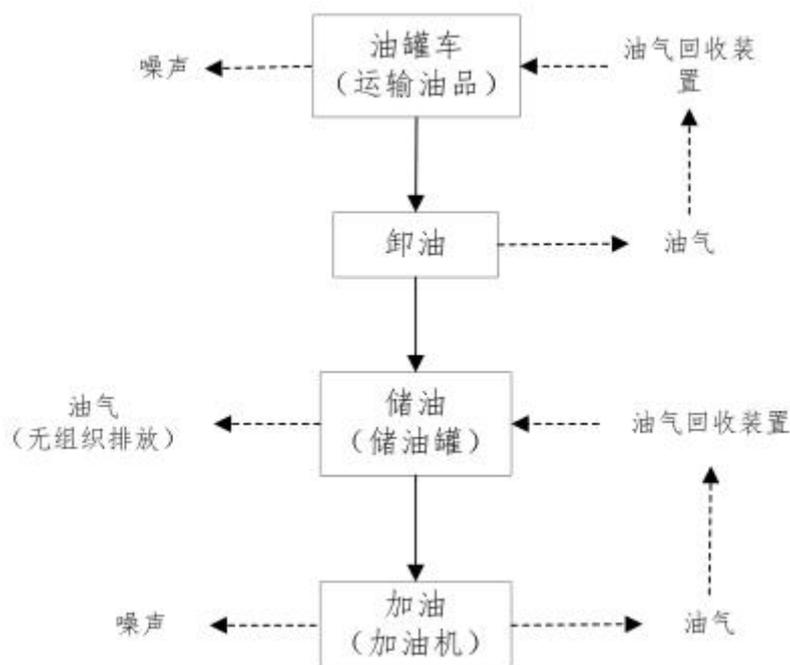


图 2.2-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二次油气回收）。该系统的作用是通过相关油气回收工艺，将加油站在卸油、储油和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进行密闭收集、储存和回收处理，抑制油气无控逸散挥发，达到保护环境及顾客、员工身体健康的目的。

1) 一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罐车内的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罐车内；油罐车卸油完成回到油库加油时，油库储油罐中压力减小，油罐车内压力增加，油库储油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油罐车中存储的油气通过管线进入冷凝系统，冷凝成液体油，回收油库储油罐，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二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采

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加油站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 1.0-1.2 之间要求，将加油过程挥发的油气回收到油罐内。二次油气回收分为分散式油气回收和集中式油气回收两种形式。本项目采用的二次回收形式以集中式油气回收。

2.3 “三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2.3.1 废气

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储油、加油和卸油时挥发出来的非甲烷总烃、汽车尾气以及厨房油烟。本站运营期汽油和柴油的储存、车辆卸油和车辆加油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至储油罐中，挥发烃类有机污染物均呈无组织达标排放。运营期卫生间、化粪池以及垃圾收集点营运过程会产生一定的恶臭，采取定期清扫公厕，保持卫生间清洁干净；设置埋地式化粪池，通过定期清掏化粪池污泥，从而减小恶臭气体产生量；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尽量做到日产日清。且加油站场地空旷，通风情况良好，恶臭气体经大气稀释扩散。

2.3.2 废水

金狮加油站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进出加油站人员入厕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加油站已建成 1 个化粪池和 1 个油水分离池，站区初期雨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油水分离池处理，油水分离池出水用于绿化；员工和过往人员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进行处理，化粪池已委托大理市联忱家政服务部清掏处理，不外排。

2.3.3 固体废弃物

本站固体废物主要为使用后的消防沙、清洗油罐残渣、三级油水分离池废油、商业垃圾、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使用后的消防沙、清洗油罐

残渣、油水分离池废油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产生量约 0.1t/a，设置危废桶分类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云南新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化粪池污泥、生活垃圾和商业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2.4 环保设施设置情况

加油站现有环保设施设置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2.4-1 环保设施设置情况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已采取的防治措施
废气	卸油、储油、加油	非甲烷总烃	已安装油气回收处理系统
	进出车辆	NO _x 、CO、HC	绿化植被吸附、空气扩散
	公厕、垃圾桶	异味	公厕及时清扫、垃圾及时清运
废水	生活污水	氨氮、COD	已建成 1 个化粪池对员工生活污水、进行人员冲厕废水进行收集处理，化粪池委托大理市联忧家政服务部定期清运处理，不外排。
	初期雨水	油类	已建成 1 个油水分离池，加油站区初期雨水通过集水沟收集后进入三级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回用于绿化。
地下水	油罐区	泄露油品	油罐设计为“FF 防渗承重式双层罐”，且罐区设有防渗池，油罐区已进行防渗材料涂刷。
固废	职工、过往人员	生活垃圾、商业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危废固废暂存区	消防废沙、油罐残渣、油水分离池废油	委托云南新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噪声	车辆、加油泵、加油机	噪声	限速、禁鸣、距离衰减

3 环境风险源及环境风险评价

3.1 主要环境风险源识别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根据加油站的生产设备、设施，销售产品的特点等，并结合加油站生产工艺流程和装置的现状对风险源和事件隐患进行识别及排查，加油站风险识别的范围包括运营设施风险识别、运营过程所涉及物质风险识别，由于加油站只负责油品销售，运输由石油公司专门负责，故加油站不涉及运输系统风险。

运营设施风险的识别范围包括：主要运营装置、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环保设施及辅助生产设施等。本加油站生产设施风险识别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3.1-1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情况一览表

生产单元	风险源	风险物质	风险类型
储运系统	储罐区	汽油、柴油	泄露、火灾、爆炸
	卸油罐车	汽油、柴油	泄露、火灾、爆炸
运营装置	加油区	汽油、柴油	泄露、火灾、爆炸
	卸油区	汽油、柴油	泄露、火灾、爆炸
环保工程	危废暂存区	废消防沙、油罐残渣、油水分离池废油	泄露、火灾
	油水分离池	含油废水	超标排放
	油气回收装置	非甲烷总烃	超标排放

根据上表确定加油站风险源主要为储罐区、加油区、卸油区和危废暂存区；存在的主要环境风险物质主要为汽油、柴油和危险废物。

3.2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识别

储罐区环境风险物质为汽油、柴油；加油区环境风险物质为汽油、柴油；卸油区环境风险物质为汽油、柴油；环境保护设施的汽油油气回收装置故障环境风险物质为非甲烷总烃，油水分离池故障环境风险物质为含油废水，危险废物暂存处环境风险物质为废油、废消防砂、油罐残渣。

本企业所涉及的风险物质的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见下表所示：

表 3.2-1 汽油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表

中文名:	汽油	英文名:	Gasline (flash less than -18℃)
危险性类别:	第3.1类低闪点易燃液体	危规号:	/
第一部分 理化性质			
外观及性状:	无色或淡黄色易挥发液体, 具有特殊臭味。		
熔点(℃):	<-60	相对密度(水=1)	0.70~0.75
闪点(℃):	-50	相对密度(空气=1)	3.5
引燃温度(℃)	415~530	爆炸上限%(V/V):	6.0
沸点(℃):	30~205	爆炸下限%(V/V):	1.3
溶解性:	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二硫化碳、醇、易溶于脂肪。		
主要用途:	主要用作汽油机燃料, 用于橡胶、制鞋等行业, 也可作机械零件的去污剂。		
第二部分 稳定性及化学活性			
稳定性:	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	明火、高热
禁配物:	强氧化剂	聚合危害:	不聚合
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危险特性	①易燃: 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遇明火、高热易燃烧爆炸。 ②蒸气比空气重, 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 遇火源会着火回燃。 ③流速过快, 容易产生和积聚静电。 ④在火场中, 受热的容器有爆炸危险。		
第三部分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急性毒性:	LD50: 67000mg/kg (小鼠经口); LC50: 103000mg/m ³ (小鼠经口, 2 h)		
急性中毒:	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反射性呼吸停止和化学性肺炎。可致角膜溃疡、穿孔, 甚至失明。皮肤接触致急性接触性皮炎或过敏性皮炎。急性经口中毒引起急性胃肠炎; 重者出现类似急性吸入中毒症状。		
慢性中毒:	神经衰弱综合症, 周围神经病, 皮肤损害。		
刺激性:	人经眼: 140ppm (8小时), 轻度刺激。		
第四部分 环境影响			
①在很低浓度下对水生生物造成危害, 在土壤中具有极强迁移性, 有一定生物富集性。			
②在低浓度时能生物降解。			
① 在高浓度时, 可使微生物中毒, 不易生物降解。			

表 3.2-2 柴油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表

中文名	柴油	英文名	Diesel oil; Diesel fuel
危险性类别:	第3.3类高闪点易燃液体	危规号	/
第一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	稍有粘性棕色液体	主要用途:	用作柴油机的燃料等
闪点(°C):	55	相对密度(水=1):	0.87~0.9
沸点(°C)	180~370	爆炸上限%(V/V):	4.5
自燃点(°C):	250	爆炸下限%(V/V):	1.5
溶解性:	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二硫化碳、醇、易溶于脂肪。		
第二部分 稳定性及化学活性			
稳定性:	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	明火、高热
禁配物:	强氧化剂、卤素	聚合危害:	不聚合
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危险特性	①遇明火、高热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 ②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第三部分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急性中毒:	皮肤接触可引起接触性皮炎、油性痤疮,吸入可引起吸入性肺炎,能经胎盘进入胎儿血中。		
慢性中毒:	柴油废气可引起眼、鼻刺激症状,头痛。		
刺激性:	具有刺激作用。		
第四部分 环境影响			
①在很低浓度下对水生生物造成危害,在土壤中具有极强迁移性,有一定生物富集性。			
②在低浓度时能生物降解。			
② 在高浓度时,可使微生物中毒,不易生物降解。			

3.3 环境风险事件及环境影响分析

3.3.1 环境风险事件情景分析

企业可能引发或者次生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如下表所示。

表 3.3-1 可能引发或者次生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

序号	突发环境事件类型	事件引发或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最坏情景
1	油品泄露污染环境	①储罐破损、被腐蚀,管道、设备老化故障,自然灾害等导致油品泄露并积聚在围堰内,若遇降雨将使油品溢出从而污染周围的环境。

		②由于人为原因管理不善、操作失误造成的卸油或者加油过程中油品外溢而污染周围环境。
2	火灾、爆炸事故引发厂外环境污染	①各种原因造成火灾、爆炸事故不完全燃烧产生的CO等气体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②各种原因造成火灾、爆炸事故消防救援过程产生的消防废水若处置不当将会对周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
3	风险防控设施失灵	仪器失灵造成不能及时发现油品泄露，易污染地表水和地下水，遇明火有发生火灾、爆炸的风险，影响大气环境。
4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	①企业废气治理设施-油气回收装置非正常运行，未起到预计的处理效果，导致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下降，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增加，影响周围大气环境。 ②三级油水分离池防渗工程不合格、池体破损引起含油废水直接外排，引发水环境污染事故。
5	违法排污	加油站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未经资质单位处置擅自排放从而污染环境。
6	通讯或运输系统故障	通讯系统中断，如果企业发生突发事件，不能及时与内部应急人员以及外部救援组织及时取得联系，延误抢救时间，增大了风险事故的危害性。
7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或不利天气气象条件	根据项目区多年气象资料，本地区最有可能出现的极端天气为暴雨，发生上述极端天气可导致断电并使油气回收设备、环保检测设备不能工作，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3.3.2 环境影响分析

(1) 环保设施故障造成的非正常排放事故环境影响分析

① 废气

本站运营过程中主要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主要来自储油罐体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及跑、冒、漏、滴等环节，若本站油气回收装置故障，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将增大，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非甲烷总烃(NMHC)是指除甲烷以外所有碳氢化合物的总称，主要包括烷烃、烯烃、芳香烃和含氧烃等组分。烃类物质在通常条件下，除甲烷为气体外多以液态或固态存在，并依据其分子量大小和结构形式的差别具有不同的蒸汽压，因而作为大气污染物的非甲烷总烃，实际上指具有C₂~C₁₂的烃类物质。

油料泄漏、油气回收装置故障挥发的非甲烷总烃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会造成周围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上升，导致区

域环境空气质量下降。超过一定浓度后，除直接对人体健康有害外，在一定条件下经日光照射还能产生光化学烟雾对环境和人类造成危害。油料中含有的芳香族烃、不饱和烃类、硫化物均有毒性，经吸入、皮肤吸收和直接入口可能造成中毒。进入人体后具有溶解脂肪和类脂质性能，会对神经系统有选择性损害。由呼吸道进入人体时，可引起剧烈咳嗽、胸痛、继之发热、咳血痰、呼吸困难、头昏、视力模糊，甚至出现恶心、呕吐、痉挛、抽搐、血压下降、昏迷等症状。

② 废水

加油站初期雨水为含油废水，含油废水如果未经过油水分离池处理，发生泄漏后直接排放，废水中石油类进入地表水体后，会对水质造成影响，油分不易降解，将长时间污染水体；油分上浮在水层表面形成一层油膜，使空气与水隔离，造成水中溶解氧浓度降低，藻类光合作用受限，水生生物的正常生长受到影响，甚至使水体变臭，破坏水资源的利用价值。渗入地下土壤，最后进入地下水含水层，引起土壤、地下水、地表水的污染。

(2) 油品泄漏事故环境影响分析

加油站的加油机、卸油罐车、储油罐等发生油品外溢、泄漏，如未得到及时有效控制，可能造成加油站周边土壤、地表水体、地下水体被油品污染，泄漏油品挥发产生的油气会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从而引起环境污染、人员中毒、财产损失等风险发生。

土壤污染：泄漏油品若进入土壤中，由于土壤中的毛细作用，泄漏的油品会不断地以渗漏点为中心向四周扩散，并向上形成地表蒸发。这一过程造成渗漏点周围土壤结构发生改变，造成土壤性质的改变、生态系统的严重破坏，土壤中的各种生物及地表植物将全部死亡。若只通过自然净化作用使被污染的土壤得到完全净化，恢复其原有的功能，需要十几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

地表水污染：泄漏油品若进入地表河流，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污染。污染首先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景观破坏，产生严重的刺鼻气味；其次，由于有机烃类物质难溶于水，大部分上浮在水层表面，形成一层油膜使空气与水隔离，造成水中溶解氧浓度降低，致使水中生物死亡；再次，油料主要成分是 C4~C9 的烃类、芳烃类、醇酮类以及卤代烃类有机物，一旦进入水环境，由于可生化性较差，造成被污染水体长时间得不到净化。

地下水污染：泄漏油品若进入地下水，会使地下水产生严重异味，并具有较高致畸致癌性，无法饮用。地下水含水层的自净降解，必将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达到地下水完全恢复需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

(3) 火灾、爆炸事故环境影响分析

汽油、柴油均属易燃液体，如果在储存、卸油、加油过程发生泄漏事件，油料蒸发出来聚集至一定浓度范围内，能够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静电及高温或与氧化剂接触等易引起燃烧或爆炸；同时挥发油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明火会引着回燃，也会造成火灾爆炸事故。一旦发生火灾、爆炸，油品燃烧产生的有毒有害烟气会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爆炸造成的油品泄漏会对周边土壤、地表水体、地下水体造成污染，从而引起环境污染、人员中毒、财产损失等风险发生。发生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人为操作失误、交通事故、电器短路或收发油时没有有效消除静电等。

(4) 危险废物泄漏事故环境影响分析

加油站废消防砂、清洗油罐残渣、三级油水分离池废油均属于 HW08 危险废物，具有毒性、易燃性，如果暂存过程中发生泄漏，或随意堆、排放，会污染水体和土壤，或引起燃烧、爆炸等危险性事件。人体通过摄入、吸入、皮肤吸收、眼接触也会引起毒害。

4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4.1 应急组织机构

4.1.1 应急组织体系

为防范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企业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是企业突发事件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企业内部领导机构。总指挥领导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有关领导按照业务分工和在相关应急指挥机构中担任的职务，负责相关类别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由大理石油分公司总经理任总指挥，由金狮加油站经理担任副总指挥，副总指挥在总指挥不在的时候代替总指挥行使总指挥权。指挥权顺序为总指挥、副指挥、各应急救援小组队组长，当总指挥不在岗位时，副指挥为应急组织的总指挥，当排序在前的领导到达时，现场指挥者立即汇报情况，移交指挥权。应急指挥部下设应急指挥办公室；应急指挥部现场处置体系包括：抢险维修组、后勤保障及外联通讯组、环境保护组、医疗救护组。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组成体系见图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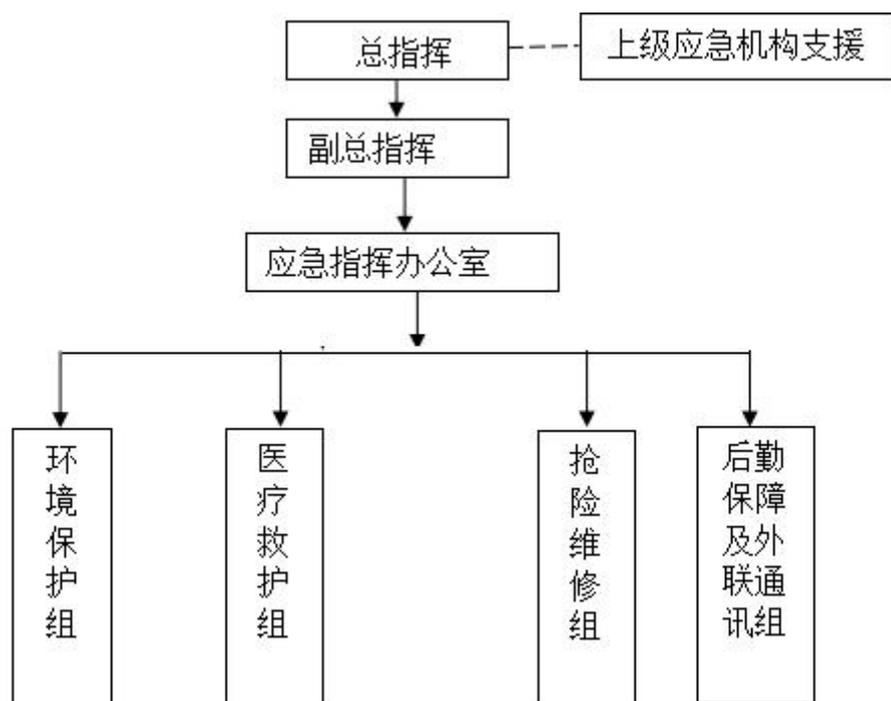


图 4.1-1 应急组织机构体系图

4.1.2 指挥机构组成

1、应急指挥部组成

总指挥：大理石油分公司总经理刘利荣（13908782109）

副总指挥：金狮加油站经理罗平安（13529923747）

应急指挥办公室负责人：值班经理杨鸿芳（13170769299）

2. 现场应急小组组成

环境保护组负责人：杨福妹（13529726064）

抢险维修组负责人：耿绍奎（15198819594）

医疗救护组负责人：杨贵兵（13628722944）

后勤保障及外联通讯组负责人：陈莉（13577274851）

3. 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

成立专职应急救援队伍，队长由加油站经理担任，队员由主要岗位的一线员工组成。当企业内发生突发事件启动应急预案时，应以应急领导小组为基础，立即成立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由负责人任现场总指挥，当总指挥不在时，由在现场的指挥领导小组副组长任副总指挥，全权负责应急救援工作。其次，由环境保护组、抢险维修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及外联通讯组各自具体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直接到上一级领导到达现场后，指挥权自动向上移交，以保证应急救援工作有序并顺利进行。

4.1.3 公司外部保障体系

剑川县人民政府：0872-4521757

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0872-4523279

剑川县应急管理局：0872-4521086

剑川县金华派出所：0872-4521308

剑川县人民医院：0872-4521244

剑川县消防救援大队：0872-4521347

大理白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0872-2316698

急救、公安、消防、交通事故：120 110 119 122

4.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4.2.1 指挥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

(2) 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 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

(4)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堵漏器材、环境事故应急池、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的储备；

(5)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准备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6) 负责组织预案的评审与更新（企业应急指挥部负责审定企业内部各级应急预案）；

(7) 负责组织外部评审；

(8)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和终止；

(9) 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10) 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1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12) 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13) 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调事件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4) 负责保护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

(15)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4.2.2 总指挥职责

负责指挥、组织协调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对重大问题决策，下达救援抢险命令，组织指挥全厂环保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并定夺是否请求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救援；

4.2.3 副总指挥职责

在总指挥领导下，组织指挥现场的应急救援抢险并协调各抢险队的抢险工作。组织搞好善后处理。在总指挥不在的情况下，由副总指挥代总指挥指挥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4.2.4 应急指挥办公室职责

(1)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消防器材、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的储备；

(2)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居民提供本单位有关主要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3)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4) 检查、督促公司内部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影响。

(5) 确定事件级别上报总指挥；组织实施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联络、动用各应急队伍，现场指挥协调；批准临时性应急方案并实施，紧急状态下决定是否求助外部力量。

(6) 负责接待新闻媒体、政府部门、其他单位有关人员；负责事件信息的对外发布；负责员工和周边居民的情绪疏导稳定工作，必要时按照指

挥部指令联系地方相应组织，做好疏散和善后安抚工作。

4.2.5 企业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小组职责

应急救援队受应急救援指挥部领导，由环境保护组、抢险维修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及外联通讯组组成。

1、后勤保障及外联通讯组职责：

(1) 负责抢险救援现场所需的各种设备、物资、材料的采购、供应、保管及发放。

(2) 负责抢险救援现场所需的各种生活、办公物资（用品）的采购、供应、保管及发放。

(3) 负责公司各应急救援车辆的调配。

(4) 负责布置、标识抢险救援现场指挥部。

(5) 负责外来人员的接待工作。

(6) 负责应急通讯，保证通讯畅通。

(7) 负责各小组之间的协调以及与外部机构的联系、协调。

(8) 负责伤亡人员及其家属的安抚疏导稳定工作。

(9) 日常工作中应加强急救基础知识的学习，学习在救援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类伤害或事故的注意事项，避免出现因在救援过程中不熟悉或不掌握相应的知识和要领造成盲目施救和不当施救。

(10) 发生事故时组长不能到位时副组长行使组长的职责。

(11) 负责接待新闻媒体、政府部门、其他单位有关人员；负责事件信息的对外发布。

2、医疗救护组职责：

(1) 配合事故抢救组以尽快将受伤人员救援脱离现场。

(2) 负责事故伤亡人员临时性抢救工作，负责联系医院及时将伤员送医救治。

3、抢险维修组职责：

紧急断开阀的关闭确认；电气设备维护与管制；引火源的管制及切断；对灾变提供现有的设备及附近可支持的设备资料。负责组织事件现场生产设施的运行调整；调度消防水、新鲜水等供应和合理使用；组织救援队伍实施封堵截流、分流系统调控；调度物料回收；组织事后生产的恢复。

4、环境保护组职责：

定期监控环境风险源、应急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事件发生时及时到场，组织人员进行调查分析，明确事件危害性及危害程度，及时报告办公室；提出污染处置方案，确定事件污染范围，对事件造成的影响进行评估，制定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做好环境监测工作。

4.2.6 企业内部各部门的职责

企业各部门均应积极响应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及应急指挥办公室对事件自受理至处置完毕的各项管理工作，根据各部门的职责负责完成如下职责：

(1) 办公室做好事件申报、调查、预评估、处理等环节档案保存、整理、上报工作。

(2) 生产部做好部门人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宣传教育。

(3) 在处置过程中，各部门应服从应急指挥部及应急指挥办公室的工作安排。

(4) 经应急指挥部及应急指挥办公室授权或指派负责相关处置工作的，在事件处置过程中或完成后，应及时书面向应急指挥办公室回馈相关事件的处置情况。

4.3 政府主导应急处置后的指挥与协调

企业发生突发火灾、爆炸事故情景时，企业若应对能力不足，启动社会级应急预案，由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主导应急处置工作：①立即疏

散、撤离紧邻企业及村委会等大气环境风险受体的企业员工及周边小区居民；②开展大气环境应急监测等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指挥工作。

火警救援拨打“119”请求救援；人员伤害医疗急救，拨打电话120请求救助；环境应急监测可向剑川县生态环境监测站请求救援；环境污染事件初报拨打12369，当由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等有关部门介入或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时，企业内部应急组织机构成员不变，职责由负责应急处置转变为服从指挥，配合相关部门参与处置工作。

5 预防与预警

5.1 环境风险源监控

为防范事件的发生，企业范围内应建立必要的安全、环境巡回检查制度，以确保出现异常情况及时发现。企业主要危险场所：油罐区、加油区、卸油区、危废暂存区、废水收集处理系统、废气收集系统等。公司目前采取的监控方法如下：

(1) 建立完善技术监控手段，全天候掌握和控制风险源运行参数，保证风险源安全稳定运行；对不具备技术监控手段和措施的风险源，要制定可靠的人工监控方式，定期检查确认，及时发现和解决出现的问题和隐患。

(2) 做好危险废物进出台账记录，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定期上报生态环境部门。

(3) 加强风险源设施检查和维护，注意生产设施及各管道的渗漏情况、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设备状况，发现故障及时处理。

(4) 做好应急救援物资检查、维护及更新，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5) 储罐区：设地埋双层油罐和防渗池，设置高液位报警系统，实时监控罐区内液位高度，避免油品溢流；场地设置火灾自动监控预警系统，出现明火即可启动预警警报。储罐区地下水下游设有地下水监测井，定期进行监测。

(6) 加油区：场地设置火灾自动监控预警系统，出现明火即可启动预警警报。全场设施视频监控系统，可全天候实时监控各类环境风险。

(7) 卸油区：采用全方位监控探头与人工巡查相结合进行监控。

5.2 预防措施

针对本企业内风险源采取的预防措施主要有：

1、储罐区风险事故预防措施

A 高液位报警系统：各地埋油罐均设有高液位报警系统，实时监

控罐内液位高度，避免油品溢流。

B 火灾报警监控系统：场地设火灾自动监控预警系统，出现明火即可启动报警警报。

C 油气泄漏报警系统：双层油罐内外壳之间配套油气在线泄漏检测系统，发生泄漏时及时感应并发出警报。

D 地下水监控系统：储罐区地下水下游设有地下水监测井，定期进行检测。

E 储油罐采用卧式双层罐，所有油罐均进行埋地设置。

F 油罐及附属设施、防渗池、输油管线采用符合标准的耐油、防腐、防老化设计。

G 油罐间距满足规范要求。

H 油罐的各接合管均设在油罐的顶部。

I 油罐进油管向下伸至罐内距罐底 0.2m 处，出油管底端设底阀。

J 油罐进行防雷、防静电设置。

K 各油罐均采用独立的通气管，通气管高出地面 4m，通气管管口安装阻火器。

L 油罐放于防渗池内，池内设检测立管，池与罐空隙中性砂回填。

M 储罐区入口处设手握金属接地体，工作人员先以手触接地金属接地体导除人体所带静电后方可进入。

2、卸油区风险事故预防措施

A 制定卸油作业规范，对员工进行培训，要求员工严格按照卸油作业规范卸油。

B 卸油作业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将挥发出来的油气返回罐车。

C 控制卸油速度，防止卸油过程静电产生。

D 卸油前做好罐车静电接地，停止加油作业。

E 卸油点设为密闭式。

3、加油区风险事故预防措施

A 油气泄漏报警系统：输油管线等各重点部区设油气在线泄漏检测系统，发生泄漏时及时感应并发出警报。

B 火灾报警监控系统：场地设置火灾自动监控预警系统，出现明火即可启动报警警报。

C 全场视频监控系统：全场设视频监控系统，可全天候实时监控。

D 制定加油作业规范，对员工进行培训，员工严格按照规范加油。

E 控制加油速度，避免加油过程中静电发生。

F 加油软管配备拉断截止阀，防止加油时溢油和滴油。

G 输油管线为双层管（无缝钢管），除必须露出地面的以外，均埋地敷设。管线连接方式采用焊接，管线的始端、末端、分支处和直线段，每隔 100m 设防静电和防感应雷的接地装置。

4、油气回收装置风险事故预防措施

A 定期检查、维护、管理油气回收系统，并记录备查，保证油气回收系统的正常运行，避免非正常排放。

B 定期对排放的废气进行监测。

5、危废暂存区风险事故预防措施

A 加油站废消防砂、清洗油罐残渣、三级油水分离池废油均属 HW08 废矿油类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区的专用容器内，暂存处作防雨、防流失、防渗措施。

B 将危险废物纳入到日常的环境管理中，定期检查维护，对危险废物暂存容器是否存在腐蚀穿孔、密封不良、老化等进行重点检查和维护，并记录备查。

C 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云南新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处置。入库、

暂存、转出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D 针对危险废物的环境风险特征，预先准备充足的应急物资，如防泄漏设施、防毒面具、消防器材等，以便实施应急处置。

E 在雷雨天气时，加大频次对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进行检查，防止雨水对贮存场所进行冲刷造成环境事件的发生。

5、含油废水风险事故预防措施

(1) 加油站初期雨水为含油废水，通过三级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回用于绿化。

(2) 三级油水分离池定期清掏废油，定期检查维护，保证对含油废水的处理效果。

6、其他风险事故预防措施

A 加油站严格按《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设计、施工，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如灭火器、灭火毯、消防砂等，并经消防、应急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

B 修理加油机时，特别是拆油泵、油气分离器和进油时，一定要防止油品流出。在修理电气设备时，一定要在配电间切断电源并挂上不许合闸的标志牌。在修理电气设备之前，必须把油气清除干净，防止电火花点燃油气。

C 必须穿着防静电鞋、防静电服或棉质工作服，使用符合安全规定的防静电工具，要避免穿化纤衣物和导电性能低的胶底鞋，工作人员穿着防静电服时，内衣严禁有两件以上涤纶、腈纶、尼龙等材料制成的服装，以预防静电引发火灾。

D 加油区设禁止吸烟、禁止火种、禁止手机、限速 5km 等标识牌，卸油区设禁止烟火标识牌，卸油区设正在卸油标识牌等。

5.2 预警行动

5.2.1 预警级别及条件

按照风险源是否会发生事件、事件灾难可控性、后果的严重性、影响范围和紧急程度，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预警进行分级。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本预案预警级别分为二级预警。

(1) 一级预警：涉及加油站外环境，事件已经或可能造成污染物大量进入站外环境，需要政府统一组织协调，调动各方面资源和力量进行应急处置的紧急事件。

(2) 二级预警：站内级，发生在加油站内部、对运营影响较小或无影响的事件。比如因设备故障、输油管破裂导致油品少量、微量泄漏，发生在站区内部，依靠站区内部技术力量、按操作规程能够处理的一般性事件。

5.2.2 预警方式

(1) 当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已经发生，尚未达到二级预警标准时，加油站办公室值班人员向应急救援指挥部预警，应急救援指挥部应当立即派人赶赴现场，了解事件情况，并做好启动二级预警的准备。

(2) 当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达二级预警标准时，加油站应急救援指挥部立即启动加油站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指挥部应将事件情况向剑川县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根据事件的发展态势，请求是否启动一级预警。

5.2.3 预警发布程序

(1) 预警发布内容

包括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及事件类型（泄漏、火灾、爆炸、环保设施故障等）、可能会影响的范围以及人员伤亡情况、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等。

(2) 预警发布流程

可能发生某种突发环境事件时，根据预警分级，发布相应级别的预警信息。

Ⅱ级（公司级）预警信息由事故部门主管，报告应急指挥办公室主任批准后，以电话或发文形式发布；

Ⅰ级（社会级）预警信息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报告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和剑川县应急管理局批准后，以电话或发文形式发布。

5.2.4 预警措施

预警信息发布后，应急指挥部视情况采取以下措施：

（1）总指挥应密切关注环境风险事件的发展，掌握事件的信息，指挥抢险救援组做好风险源的管控，督促后勤保障组做好应急物资和通讯等保障，指导通讯警戒组做好信息发布的准备。

（2）抢险救援组应立即检查环境风险源，采取防止环境事故发生的措施，关停相关正在运行的可能引起环境事件升级的装置和设备，检查环境风险处置设施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应急响应准备。

（3）后勤保障组应疏散现场无关人员，检查应急储备物质和器材，检查通信网络和应急车辆的储备，做好事故应急保障准备。

（4）通讯警戒组需根据事件的发展，随时准备对厂内和外部发布事件的进展情况信息。

（5）分析研判

组织抢险救援组及有关部门和机构、专业技术人员，及时对预警信息进行分析研判，预估可能的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

（6）防范处置

抢险救援组：负责现场的通讯联络任务，及时向总指挥报告现场事故信息，及时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接受和传达政府有关部门关于事故救援工作的批示和意见，及时与当地政府、环保、公安、消防、应急

管理局、急救中心取得联系；按总指挥指示，负责与新闻媒体联系；保障紧急事件响应时的通讯联络，定期核准对外联络电话；向周边单位社区通报事故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负责切断和控制污染源，防止污染蔓延扩散，做好有毒有害物质和消防废水、废液等的收集、清理和安全处置工作；负责组织现场人员疏散到安全地带，并清点人数，负责安全警戒。将清点情况报指挥部，并协助未疏散人员或受困人员逃离现场，组织受伤人员的急救。做好事故现场的围护工作，防止不相干人员进入应急现场。

后勤保障组：该组主要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的采购、运输，以及实施应急设备和所需物资的供应配发，保障现场抢险和抢险物资的供给和运输用车；负责对事故状态污水进行监测，及时向应急指挥部反馈监测数据。

（7）人员保障

应确保应急指挥部成员、各部门专业人员及时集结，人员充足，按时到达指定地点。

（8）物资保障

要确保应急物资能够及时到位，制订物资采购、运输和发配等完整的物流体系，并配以特定人员管理。平时对储备物资加以严格监督管理并应及时对其进行更新和补充。

（9）外部保障

一旦事故扩大需要外部力量救援时，请求当地政府部门协调救援，以得到最大程度的帮助。

一旦事故现场失控，应急指挥部要立即组织全体员工按照逃生路线所指定方向撤离，疏散到安全区域，撤离时注意清点好人数。同时，应由应急指挥部安排人员进行现场警戒，严禁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现场，并由安全保卫组人员及时通知周边区域人员进行疏散，撤离路线依据风向而定应

向上风方向的高处撤离。

5.3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 报警联络方式

厂区内建立 24 小时有效的报警装置，并设昼夜值班室，当发现有隐患时，应在第一时间通知当天值班人员，并迅速联系应急救援办公室，及时组织起应急救援小组，在最快时间内排除事故，当发生突发污染事故时，污染事故发现者应根据本预案相关要求立即报警。

(2) 内部通讯方式

电话或口头通知各员工（各部门联系方式详见附表一：应急救援联系电话表内部联系电话）。

(3) 外部通讯方式

电话通知相关直属政府部门（各外部单位联系方式见附表一：应急救援联系电话表外部联系电话）。

5.4 预警级别调整及解除

发布突发环境事件预警信息的相关部门，应当根据事态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适时调整预警级别；当判断隐患排除，不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或危险已经消除时，宣布解除预警，适时终止相关措施。

当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得以控制、导致突发环境事件扩大的隐患消除后或已制止，经过环境监测，污染因子逐渐降低，经应急指挥部批准，并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未再发生的可能，加油站才能解除预警。

6 信息报告与通报

6.1 信息报告

6.1.1 信息报告方式

事件发生后，现场负责人通过内部电话、固定电话、手机等通讯手段，迅速向应急指挥部汇报。当发生的事故可能波及外单位时，由总指挥或经总指挥授权的人员通过电话、互联网、人员信息传递等方式，迅速向周边企业、村庄通报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事故现场情况、事故的简要经过、已经采取的措施和其他应当通报的情况。同时在事故现场周围建立警戒区域，实施交通管制，防止与救援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保障救援队伍、物资运输和人群疏散等的交通畅通，并避免发生不必要的伤亡。现场指挥必须根据现场情况随时保持和总指挥联系，由总指挥决定信息发布和处理。当事故发生时，主要采用电话、警铃或广播进行报告。

6.1.2 信息报告程序和内容

设立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值班人员在得知发现危险化学品泄露、危险固废泄漏及火灾爆炸等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后，第一时间通知值班经理、加油站经理，同时向周围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主管部门报告，并立即组织进行现场调查。紧急情况下，可以越级。值班经理应当立即赶赴现场，对现场情况进行评估，对事件进行分级，并启动相应级数的应急预案，采取措施努力控制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继续扩大，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和类别作出初步认定，并把初步认定的情况及时上报。现场值班经理发现异常，可能引发突发环境事件时，应立即报告加油站经理，并向应急指挥中心报告。

事故影响范围小，不造成人员伤亡，对环境没有破坏性，到达现场的负

责人向指挥部通告相关情况,并由相应小组组织人员处理。

事故影响范围较大,已威胁到所有工作人员、消费者的安全和对环境造成一定的破坏,但可以控制事态的发展,由总指挥下令启动企业内部应急预案,由内部应急人员按照保障措施应急处理。事故已造成人员伤害,需要外部应急保障时,应急指挥部应立即在1小时内向剑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报告,并同时向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汇报,并立即组织进行现场调查。紧急情况下,可以越级上报。

公司设置24小时固定报警电话,接警部门为应急管理办公室。

当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时,事件现场有关人员必须立即报告应急管理办公室,5分钟内报告公司应急指挥部;店长要立即启动本企业现场处置预案实施自救,现场负责人在15分钟内将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原因、人员伤亡、事件现状、抢险情况及事件发展预测报公司办公室。值班人员根据事件发生的部位、原因以及人员伤亡情况,迅速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

企业内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具体上报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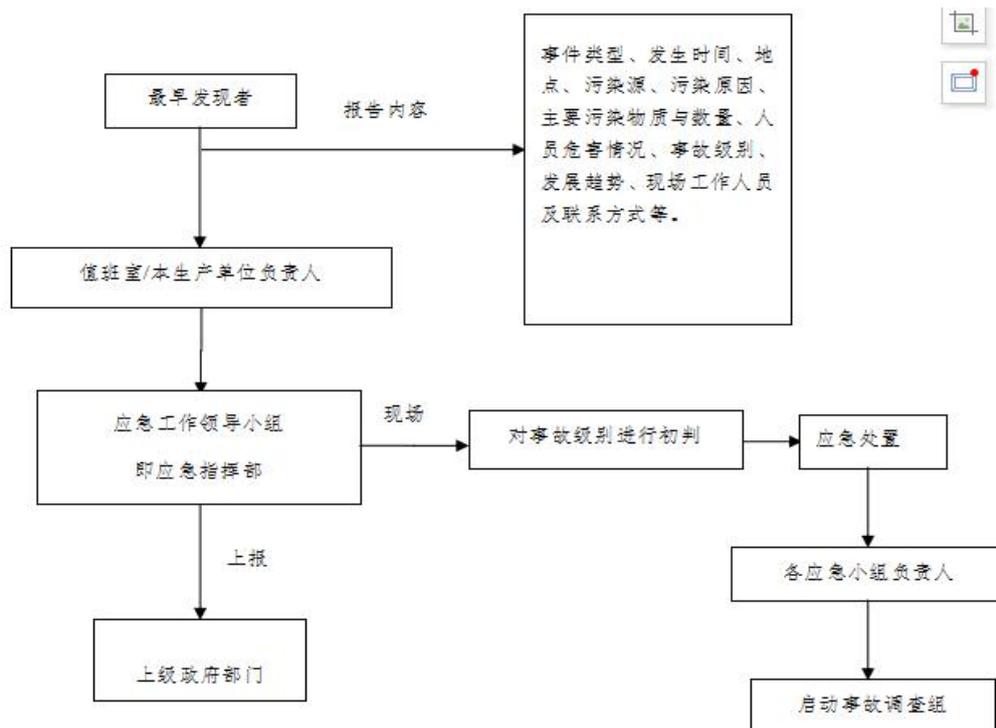


图 6.1-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上报流程图

6.2 信息通报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现场负责人通过内部电话，固定电话，手机等通讯手段，快速向应急指挥部汇报。当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可能波及外单位时，由应急总指挥或经总指挥授权的人员通过电话、互联网、人员信息传递等通讯手段，迅速向周边企业、村子通报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事件现场情况、事件的简要经过、已经采取的措施、其他应当通报的情况。在发布信息时，必须发布事态的紧急程度，提出撤离的具体方法和方式。同时在事件现场周围建立警戒区域，实施交通管制，防止与救援无关人员进入事件现场，保障救援队伍、物资运输和人群疏散等的交通畅通，并避免发生不必要的伤亡。

6.3 信息上报

事故发生后，应着逐级上报的要求进行上报。

1. 初报：事件当事人或发现人应立即向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主任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类型，排放污染物的种类，已采取的应急措施，

已污染的范围可能受影响区域及采取的措施,是否有人员伤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应在接到报告后,立即向应急小组领导小组组长报告,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对情况进行充分的了解,报告的内容同上,可增加: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及趋向,需要增援和救援的需求,以及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发布的预警级别和判断警情,并采取后续的应急响应措施。应急领导小组总指挥接到上报事故汇报后,视事件的等级决定是否上报。如需上报的,必须在1小时内向当地政府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及主管单位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事件发生时间、地点、类型和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直接经济损失、已采取的应急措施,已污染的范围,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及趋向,可能受影响区域及采取的措施,需要增援和救援的需求。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包括:

- (1) 发生事件的单位、时间、地点;
- (2) 事件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经济损失;
- (3) 事件原因、污染物名称种类和数量、性质的初步判断;
- (4) 事件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及已污染的范围、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
- (5) 可能受影响区域及采取的措施建议;
- (6)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抢救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 (7) 事件的报告单位、报告时间、报告人和联系电话。

2. 续报: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核实、确认的数据,包括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受害程度、应急救援、处置效果、现场监测、污染物危害控制状况、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3. 处理结果报告: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与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突

发事件接收、处理、上报。

4. 特殊情况：如果环境污染事件的影响范围涉及到区域外时，必须立即形成信息报告连同预警信息报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任何伤亡、死亡事故还应在较短时间内向社会保障中心报告。非经许可不得移动或破坏现场，现场应拍照留证。

初报、续保可参照下列表格进行，见表 6.1-1、表 6.1-2。

表 6.1-1 事故报告表（初报）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电话	
单位地址		事故日期		时间	
事故类型		事故原因			
对环境危害评估					
事故处理情况描述					
报告人		报告审核人		报告时间	

本表一式_____份，报相关部门

表 6.1-2 事故报告表（续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电话		事故发生日期	
事故类型		事故原因			
事故处置过程简述					
处置进展情况简述					
事故对环境 影响程度					
采取应急措施简述					
措施效果简述					
处置效果简述					
报告人		报告审核人		续报日期	

6.4 信息通报联系方式

内部人员职责、姓名、外部联系单位电话清单见附件 1。

7 应急响应及措施

7.1 分级响应机制

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应急响应级别分为 I、II 级响应：

(1) 启动 I 级响应：发生本应急救援预案所指的一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事件范围大，难以控制，事件涉及加油站以外单位和人员，需要撤离疏散非加油站员工以外人员，超出加油站应急处置能力的环境污染事件。加油站必须在第一时间内向政府有关部门或其他外部应急救援力量报警，请求支援，并根据应急预案或外部的有关指示采取先期应急措施。

(2) 启动 II 级响应：发生本应急救援预案所指的二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事件发生在站内部，并不对外界产生环境危害；事件涉及站内以外单位和人员，超出本站内应急处置能力，按照本应急救援预案执行。

根据事态发展，一旦事件超出本级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及时请求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启动更高一级应急预案。

7.2 响应程序

应急响应程序主要包括报警、接警，以及应急救援队伍的出动，本加油站应急响应程序图详见图 7.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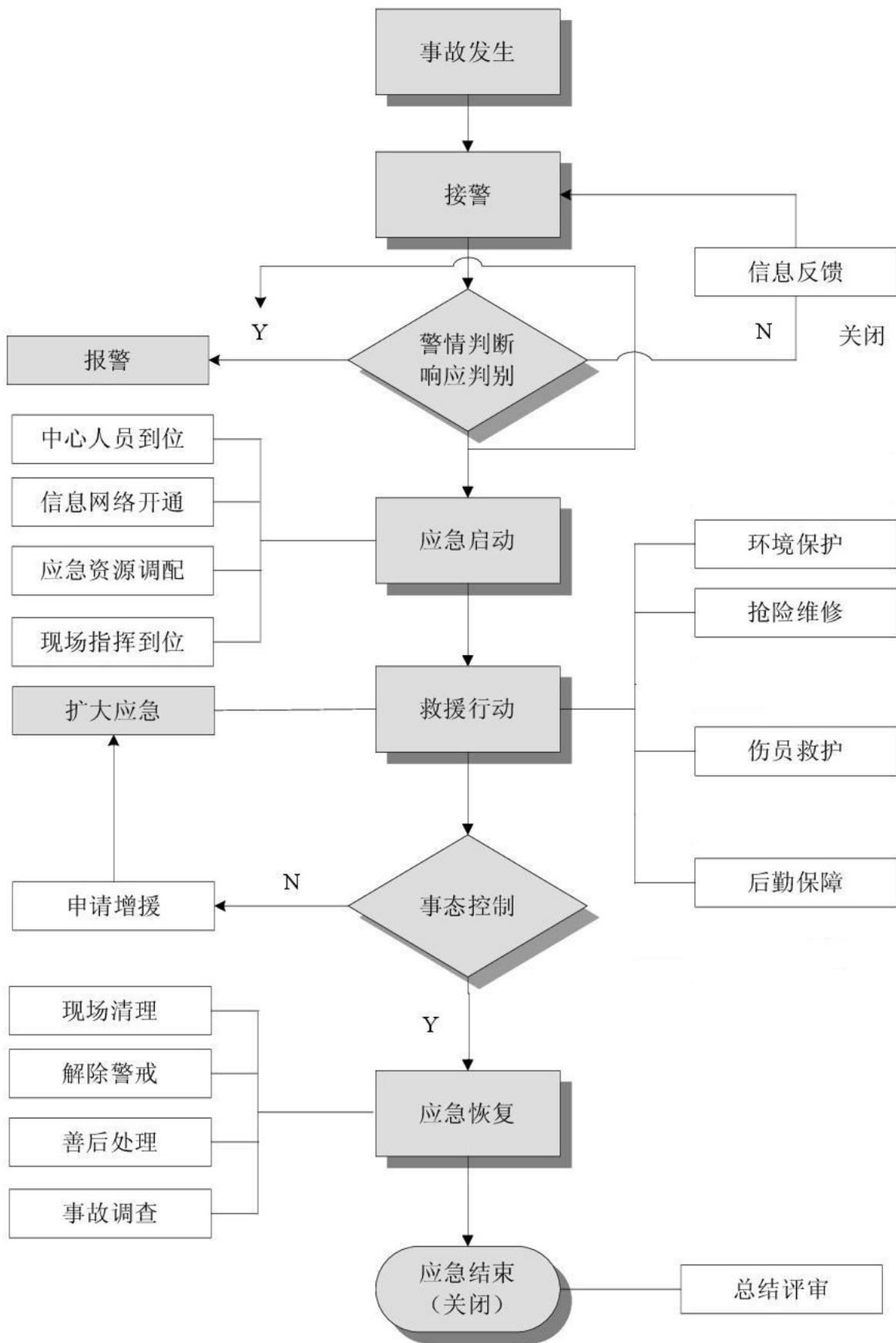


图 7.2-1 事故应急响应程序图

7.2.1 响应程序

1、报警

当发生事件时，现场人员必须积极主动参与救援，立即警告暴露于危险的第一人群，同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事件发生具体位置、事件类型）；其次，如果可行则应控制事件源以防止事件扩大化。

2、接警

救援指挥部接到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做出初始评估（事件性质、确认事件源及危害程度），确定应急响应级别，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并立即调度有关事件应急救援部门实施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如需外界救援，立即请求有关应急救援部门并立即通知地方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必要时，向周边和临近企业发出警报。

3、应急救援队伍的出动

各相关部门在接到事件报警后，迅速组织应急救援专业队，赶赴现场。各专业组履行各职责，相互协调合作，开展救援相关工作。

7.2.2 应急指挥

加油站环境应急指挥部指挥协调事件现场的主要内容包括：

（1）发生紧急事件，所有员工听从现场最高指挥者统一指挥、统一行动，有秩序的进行应急响应，要对事件现场应急行动提出原则要求；

（2）公司内的所有物资、工具、车辆、材料均以突发事件为第一保证目标，可授权现场最高指挥者随机调动，事后报告和补办手续；

（3）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应以严防风险物质扩散、保护现场人员安全、减轻环境污染为主要原则，其次考虑尽可能减少经济损失；

（4）严格加强受威胁的周边地区风险源的监控工作；

（5）划定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临时保护区，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6）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救援情况，确定被转移群众的疏散距离及返

回时间；

(7) 以新闻发布形式向外界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发布有关抢险救援进展情况和其它有关信息；

(8) 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7.2.3 应急行动

事件现场在总指挥的统一指挥下，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各组的职责开展应急救援行动。

(1) 事件应急状态下，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和事件所在单位应急救援预案；

(2) 迅速组织撤离、疏散现场作业人员和其他非应急救援人员，封闭事件区域，按规定实施警戒和警示。

(3) 立即采取措施保护相邻装置、设施，防止事件扩大和引发次生事件；

(4) 参加应急救援人员要配备相应的防护装备（隔热、防毒等）及检测仪器，并设有专人监护；

(5) 根据人员伤亡的情况展开救治和转移；

(6) 及时掌握事件的发展情况，及时修改、调整和完善现场救援预案和资源配置。

7.3 应急措施

7.3.1 废水非正常排放事故应急措施

三级油水分离池不能正常处理初期雨水时，应对排放口进行封堵，使用泵或人工将含油废水转移至事故池内，待油水分离池正常运行后泵入油水分离池进行处理后再排放。待降雨停止，及时对油水分离池进行维修。

7.3.2 非甲烷总烃非正常排放事故应急措施

①泄漏油品：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及时堵截、回收和清除，减少泄漏

量、泄漏液池面积、挥发时间；回收的油品，清除过程产生的废物，置于封闭容器内沉淀和暂存，沉淀后油品及时回罐，减少非甲烷总烃挥发量，减轻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②汽油油气回收装置故障：若为卸油区，立即停止卸油作业，对一次油气回收装置进行检查维护，排除故障后继续卸油；若为加油区，立即停用二次汽油油气回收装置发生故障的加油枪，待排除故障后再次启用，减少非甲烷总烃非正常排放量。

7.3.3 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1、处置措施

a. 事故发现者马上关闭油罐闸阀，通知应急办公室，应急办公室人员及时按响警铃，抢险救援组人员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尽力扑灭初期火灾。

b. 总指挥要根据火势进行灭火指挥，当初期小火时，周边员工及驾驶员可迅速使用加油岛、储罐区放置的 35kg 手推式灭火器和消防沙、消防毯等进行灭火。如火势扩大，后勤保障组员工及时取来 8kg 手提式灭火器以及 35kg 手推式灭火器参加扑救。

c. 总指挥指派当班综合组组长维持加油站内加油车辆及人员的秩序（必要时进行疏散），通讯联络组视火势扑救情况报火警及相关领导部门。

d. 如火势继续扩大，灭火器无法扑灭，总指挥应该组织抢险救援组员工撤离到消防栓处，连接好消防水带，用消防水枪远距离控制火势，以免造成人员烧伤。

e. 如火势已到不可控制的局面，总指挥应马上组织全体人员撤离火场，禁止任何人员、车辆进入加油站并立即疏散人群，指挥车辆撤离现场，并在加油站外安全区域等候消防车辆及消防人员的进场。

f. 在消防灭火的同时，首先应保证自己的人身安全。当消防队赶到现场后，与消防队共同灭火，消防队按照灭火预定预案进行灭火。

g. 火灾扑灭后，迅速将有关情况上报安全主管部门。

2、隔离疏散

当发生火灾时，要保持镇定。视火情大小：火情小时，现场指挥要立即组织抢险救援组人员对火势进行控制，尽快灭火。火势大到无法扑灭时，全体人员应迅速撤离到安全区域并保证自身安全，并由现场指挥清点人数。

3、现场急救

发现火灾现场有人中毒窒息或烧伤时，立即抢救至空气新鲜的安全地带，如呼吸停止应立即实施人工呼吸。烧伤人员应注意保护创面并防止二次受伤，如有外伤流血应立即包扎。待医院急救中心人员赶到后作进一步处理。

4、注意事项

在上风处布置好消防器材；检查附近火源并消除；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铁器进行回收作业；通讯联络组负责通知附近单位和村民注意危险。事故发生后，必须依照“四不放过”原则，对事故认真分析、调查，并对事故责任人进行追究、对群众进行教育。

7.3.4 油品泄露应急措施

1、处置措施

①发现者马上关闭油罐闸阀和管道阀门，并切断站内电源开关，同时报告值班经理：简要说明地点、泄漏性质和程度等情况。

②值班经理通知应急处置员工到现场进行救援。物资保障人员取来消防器材放至事件现场，应急救援人员佩戴防毒面具、护目镜、穿防护服，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堵漏，控制泄漏量。

③若泄漏油品数量较少：应急救援人员对泄漏油品用油毡和消防砂擦拭或覆盖，待油品被充分吸收、擦拭干净后，将废油毡和废消防砂收集至危废暂存区并做好台账记录。

④若泄漏油品数量较多：视情况按响警铃及停止营业，全站进入警戒状态，隔离泄漏区，设警戒线，疏散和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加油现场车辆全部推出，对现场实施监控。组织员工用沙土将油品团团围住，防止油品进一步外溢。

⑤储罐内层泄漏，堵漏后进行导罐或移站处理，之后委托专业人员对泄漏油罐进行清洁、维修维护或更换。

⑥卸油时若量油口冒油，须停止继续卸油作业，操作井周围用沙土围住后，回收清理其内油品。确认无其他危险隐患后仔细查找事件根源，酌情处理：若属计量失误，罐内已达安全容量，上报站长，由站长安排卸油车移站处理；若属管线、接卸油闸阀未密闭造成，应重新对管线、闸阀进行连接，确保密闭完好后继续卸油。

⑦对能够回收的油品，由抢险救援人员用不产生静电的容器使用防爆油泵等进行回收，待沉淀 2~10 小时后，上层净油进行回罐，有杂质的油品放至危废暂存区暂存。无法回收的用油毡和消防砂覆盖擦拭，待油品被充分吸收、擦拭干净后，将废油毡和废消防砂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并做好台账记录。

⑧应急处理产生的废油、废消防砂、废油毡至危废暂存区专用容器内，按危险废物管理制度暂存管理，之后委托云南新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⑨发生泄漏事件时，须关闭或封堵油水分离池、雨水沟外排口。当油品泄漏漫流进入雨水沟、油水分离池时，抢险救援组对泄漏物进行拦截、收集、回收或转运至危废暂存区，避免外排引起污染。

2、隔离疏散

泄漏事件严重时，马上关闭站内电源和停止加油作业，并报告环保、应急管理、公安、消防等部门，以便及时封堵附近的交通道路。

站长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现场警戒，疏散站内人员，推出站内车辆，检查并清除附近的一切火源、电源，禁止其他人员及车辆进入站内。并通知毗邻单位或居民，注意危险，禁用火种。

本加油站受威胁范围主要是加油站内员工及外围风险评价范围内人群。为使站区内员工皆能从容撤离事故区，且当班领导能随时了解员工状况，采取必要应急措施，已规划站区内部疏散路线（详见附图4），员工们可依指示迅速撤离。当班领导根据当时风向、泄漏地和紧急疏散图，判断疏散路线指示员工依此路线疏散至集合地点大门口，清点人数。为防止事故扩大对其周边人员造成伤害，视其事故大小程度，应在警戒组的指引下，根据站区平面疏散路线图及站区周边环境确定的避灾路线，撤离至安全区。

3、现场急救

如在事件处理过程中，有人员被油品沾染浸湿，马上进行防火处理：

夏天应立即用清水冲洗，更换衣物，避免附着油品大量挥发遇火源引发明火，烧伤人员；冬天应脱下被浸湿衣物，过程中注意动作缓慢，以防产生静电和皮肤中毒，并及时更换衣服。

7.3.5 危险废物泄露事故应急措施

加油站危险废物为废消防砂、油罐残渣、废油毯、废油，属 HW08 危险废物，具有毒性、易燃性。

①发生泄漏事件时，发现者马上切断危废暂存区电源，并报告值班经理。

②值班经理通知应急救援人员取消防器材至现场，穿戴防护用具对泄漏源进行堵漏或转移，对泄漏物使用油毯和消防砂吸收、擦拭干净，产生的废油毯和废消防砂至完好的危废专用容器内。

③发生泄漏事件时，须关闭或封堵油水分离池、雨水沟外排口。当危险废物泄漏漫流进入雨水沟、油水分离池时，抢险救援组对泄漏物进行拦

截、收集、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完好专用容器内，避免外排引起污染。

7.3.6 人员的疏散与撤离

7.3.6.1 应急撤离措施

(1)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

当专业抢救组到达现场后，应先查看有无伤亡人员，清点现场职工人数，根据技术专家组确定的避灾路线，由警戒保卫组组织事故现场人员及非事故现场人员及时撤离至安全区并由医疗救护组对受伤人员进行现场急救。

(2)非事故现场人员紧急疏散的方式、方法。

为防止事故扩大对非事故现场的人员造成伤害，应在警戒保卫组的指挥下，根据技术专家组确定的避灾路线，撤离至安全区。

(3)周边区域单位、社区人员疏散的方式、方法。

为防止事故扩大对其周边社区人员造成伤害，视其事故大小程度，应在警戒保卫组的指引下，根据技术专家组确定的避灾路线，撤离至安全区。

(4)抢救人员在撤离前、撤离后的报告。

抢救人员在撤离前、撤离后应由警戒保卫组组长向总指挥长报告，以便指挥部及时掌握现场救援情况，发出救援命令，实施下一步救援行动。

7.3.6.2 危险区的隔离

(1)划定警戒区。

划定警戒区范围时，应当结合实际事故情形，依据物质的易燃易爆及有毒特性、可能的泄漏量、当时的风速、风向、周边地形；若发生火灾事故，同时还要考虑可能的火焰辐射热及生成烟的波及范围。

警戒范围确定后，同时应注意做到以下几点：

①应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

②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

③迅速将警戒区内与事故应急处理无关的人员撤离，以减少不必要的人员伤亡。

④除应急处理人员外，其他无关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

(2)紧急撤离与疏散。

人员撤离与疏散过程中，应当坚持以下原则：

①人员应向上风、侧风方向转移。

②指定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哨位，指明方向。

③人员不要在低洼处滞留。

④人员疏散完毕，要检查是否有人留在警戒区内。

7.4 应急监测

应急监测工作的具体方案要根据事故发生的地点、事故等级、当地的天气状况及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等情况进行确定，由于企业不具备监测能力，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应急监测工作可请求剑川县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人员抵达现场后，加油站环境应急组应积极配合，向监测人员介绍现场情况，协助监测人员开展监测工作，应急监测方案见下表，具体以事件发生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决策为准。

7.4.1 应急监测的布点原则

由于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时，污染物的分布极不均匀，时空变化大，对各环境要素的污染程度各不相同，因此采样点位的选择对于准确判断污染物的浓度分布、污染范围与程度等极为重要。

(1) 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对于有毒物质，若产生挥发性气体物质的泄漏，首先应当尽可能在事故发生地就近采样，并以事故地点为中心，根据事故发生地的地理特点、风向及其他自然条件，在事故发生地当日的下风向影响区域、掩体或低洼

地等位置，按一定间隔的圆形布点采样，根据事故发生的严重程度，确定采样点布置的范围。而且需要在不同高度采样，同时在事故点的上风向适当位置布设采样，作为对照点。在距事故发生地最近的居民住宅区或其他敏感区域应布点采样，且采样过程中应注意风向的变化，及时调整采样点位置。

对于火灾以及爆炸事故，首先应当确定事故中可能产生的衍生污染物，再根据该污染物的性质特征，按照以上的采样点布置原则进行布点。

采样时，应当确定好采样的流量和采样的时间，同时记录气温、气压、风向和风速，采样总体积应换算为标准状态下的体积。

(2) 水环境污染事故

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造成水环境污染，采样时以事故发生地为主，按水流的方向，扩散速度以及其他因素进行布点采样，根据事故发生的严重程度，可现场确定采样范围。采样在事故发生地、事故发生地的下游布设若干点位，同时在事故发生地的上游一定距离布设对照断面；由于厂外水沟水流速度较小，且河面宽度小，因此需要在同一断面的不同水层进行采样；另外，在事故影响区域内饮用水和农灌区取水口也设置采样断面。采样时，需要采平行样品，一份在现场进行检测，一份加入保护剂后尽快送至实验室分析。若根据污染物质类型需要，应当使用塑料广口瓶对水体的沉积物采样密封后分析。

对于火灾以及爆炸事故，除了执行以上的监测步骤，还必须对消防水采样分析。

7.4.2 采样布点方法

依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的相关规定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现场进行布点监测。

(1) 对于环境空气污染事故

企业所在地周围有企业和居民，当发生废气污染物超标排放时，对下风向居民点产生一定影响。采样时，应同时记录气温、气压、风向和风速，采样总体积应换算为标准状态下的体积。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若火灾爆炸，补充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监测时间及频率:事故发生后应连续取样，直到恢复正常;取样时间、采样频率、监测分析方法按照规范执行。

监测布点:根据季节特点，以主导风向为轴向，在上风向设置一个监测点，周边居民区等敏感区设监测点，在下风向设置一个监测点，同时在事故发生点设置一个监测点。

(2) 对于地表水环境污染事故

根据废水事故排放流向进行监测布点，企业发生废水溢流时，流入附近沟渠。监测点位以事故发生地为主，根据水流方向、扩散速度(或流速)和现场具体情况(如地形地貌等)进行布点采样，同时应测定流量。采样器具应洁净并应避免交叉污染，现场可采集平行双样，一份供现场快速测定，另一份现场立刻加入保护剂，尽快送至实验室进行分析。

监测布点:本企业事故废水进入附近沟渠，事故状况应急监测在废水事故排放口监测。

监测因子:流量、石油类、SS、COD_{cr}、NH₃-N。

监测频次:事故发生后应连续取样，监测水质变化情况，直到恢复正常。

本企业应急监测布点监测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7.4-1 应急监测方案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设备	检测频次	
				应急监测频次	跟踪监测频次
废气	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一氧化碳	事故发生地	大气应急监测车、气体快速检测箱、气体采样器	初始加密（数次/天）监测，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	连续两次监测浓度均低于空气质量标准值或已接近可忽略水平为止

		周围居民区等敏感区域		初始加密（数次/天）监测，随着污染物浓度的下降逐渐降低频次	连续两次监测浓度均低于空气质量标准值或已接近可忽略水平为止
		事故发生地下风向		3-4次/天或与事故发生地同频次（应急期间）	2-3次/天，连续2-3天
		事故发生地上风向对照点		2-3次/天（应急期间）	/
废水	流量、SS、COD _{cr} 、NH ₃ -N、石油类	事故废水排放口	水质应急监测车、水质现场测定仪	根据水流速情况采样事件间隔可设为4小时、6小时	根据监测结果适时调整采样频次，直至水体环境恢复正常

7.4.3 监测管理制度

(1) 环境污染事件发生时，应急指挥部应及时指挥通讯联络组向剑川县生态环境监测站请求支援，对现场环境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

(2) 进入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的应急监测人员，必须注意自身的安全防护，对事故现场不熟悉、不能确认现场安全或不按规定佩戴必需的防护设备(如防护服、防毒呼吸器等)，未经现场指挥/警戒人员许可，不应进入事故现场进行采样监测。

(3) 监测人员随时保持通讯设备开机状态，到达各监测点后立即向监测组组长报告监测点的气味、风向、空气受到的影响基本情况，之后每半小时报告监测结果和人员安全状况。

(4) 应急指挥部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分析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污染变化趋势，并通过专家咨询和讨论的方式，预测并报告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展情况和污染物的变化情况，作为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决策的依据。

7.4.4 现场保护与现场洗消

(1) 事故现场的保护措施

在事故调查人员到达现场之前，现场指挥部负责事故现场区域警戒。指派专人看护现场，禁止无关人员随便进入。

(2) 确定现场净化方式、方法

化学品泄漏地面则通过沙土或是织物类、惰性材料进行处理，避免用水进行冲洗。一般在事故救援现场可采用三种洗消方式：

①源头洗消。在事故发生初期，对事故发生点、设备或仓库洗消，将污染源严密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②隔离洗消。当污染蔓延时，对下风向暴露的设备、厂房、特别高大建筑物喷洒洗消液，抛撒粉状消毒剂，形成保护层，污染降落物流经时即可产生反应，减低甚至消除危害。

③延伸洗消。在控制住污染源后，从事故发生地开始向下风方向对污染区逐次推进全面而彻底的洗消。

(3) 明确事故现场洗消工作的负责人和专业队伍

现场指挥部任命专人负责。对于重、特大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洗消工作一定要由专业消防人员进行，其负责人要有专业的资质，洗消队伍必须装备齐全。所有进入轻危区的人员必须配戴空气呼吸器，对进入重危区的消防人员要加强个人防护，配戴空气呼吸器、穿着全封闭式防化服，进行逐一登记。

(4) 洗消后的二次污染的防治方案

构筑拦截坝，阻拦污染后，以防造成二次污染。

7.5 应急终止

7.5.1 应急终止条件

指挥部在认真分析事故现场情况后，确认事故现场对相关人员和周边环境不会再造成危害，满足下列条件时，经事故现场应急指挥机构批准后，宣布应急终止：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环境符合有关标准，事件条件已消除。

(2) 泄漏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4) 事件现场各专业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7.5.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应急救援总指挥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应急救援总指挥批准；

(2) 经批准后，应急救援总指挥向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7.6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通知本企业相关部门、周边企业（或事业）单位、社区、社会关注区及人员事件危险已解除；

(2) 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进行清洁净化；

(3) 事件情况上报事项

应急终止后，事故调查小组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事故调查报告，向政府环境部门报告事故发生单位、时间、地点、人员伤亡、环境污染情况、直接经济损失、应急救援情况、原因分析、责任划分、采取的预防措施等相关内容。

(4) 需向事件调查处理小组移交的相关事项

若政府环境部门成立事故调查小组，企业应向事故调查小组移交事故现场收集的物证和口供，若事故现场不能保存的，应移交相关现场照片和其他相关资料。

(5) 事件原因、损失调查与责任认定；

(6) 应急过程评价；

(7) 事件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应急响应结束后，企业各部门应认真分析事故原因，制定防范措施，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止类似事故发生。

企业应急救援指挥部负责收集、整理应急救援工作记录、方案、文件等资料，组织专家对应急救援过程和应急救援保障等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在应急响应结束一个月内，将总结评估报告报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

(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

(9) 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

8 后期处置

8.1 善后处置

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负责组织善后组织工作，包括污染物清理与处理等事项，尽快恢复正常秩序，消除事故后果的影响，安抚受影响人员。

应急工作结束后，参加人员应清查装备、器材；核算污染事故处置发生的费用，整理应急处置记录，写出污染事故处置报告。

应急工作结束后，企业领导应根据对周围环境、人群造成的影响程度给予相应的赔偿。

企业应认真分析污染事故发生的原因，应深刻吸取污染事故教训，加强管理，制定防范措施，加大投入，认真落实责任制，在恢复生产过程中定制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8.2 保险

企业应根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 5.3 条款要求积极办理各类保险。对环境应急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同时积极创造条件，依法办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责任险及其他险种。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应及时通报相关承保的保险企业开展理赔工作，保险企业在获悉突发环境事件后，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应及时足额支付参保的工伤保险待遇费用；各相关保险企业应及时定损理赔。在此过程中，企业应允许保险企业对环境事件现场进行勘查，配合保险企业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8.3 环境污染损坏鉴定评估

应急响应结束后，各应急部门应认真分析污染事故原因，制定防范措施，落实责任制，防止类似污染事故发生。

总指挥组织各应急救援小组负责收集、整理应急处置工作记录、

方案、文件等资料，组织专家对应急处置过程和应急处置保障等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对控制污染外延过程和应急处置效率进行评估，组织修订应急预案实践中的不足。

8.4 恢复生产、生态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企业应尽快组织恢复工作，企业员工应尽快回归正常的工作秩序，对因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进行治理和生态恢复，尽可能使环境和生态现状恢复到事故前水平。

9 保障措施

9.1 通信与信息屏障

1、建立以有线电话、无线电话为基础的应急通信系统，并建立相应的通信能力保障制度，以保证应急响应期间通信联络的需要。

2、在重要危险点均应布置有线电话及应急电话簿，根据需要配备足够数量的对讲机、传真机等。

3、应急指挥部负责建立、维护、更新有关应急机构、事故处置组、应急专家组的通信联系数据库；负责建设、维护、更新应急指挥系统、决策支持系统和相关保障系统。

9.2 应急队伍保障

企业成立应急指挥部，下设4个专业小组。应急队伍由企业职工组成，各部门根据自己的职责分工，作好相应的应急人员准备，充分掌握各类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积极组织各类应急演练，经常与上级指挥部门专家组开展经验交流，建立健全预警机制和信息上报制度，保证在突发事故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应急队伍人员不够时应积极寻求当地政府、社会团体的帮助。

企业还安排值班人员，负责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和日常风险源值班监控；企业24小时内均有人员值班，紧急情况下可以随时组织临时应急队伍。

9.3 救援医疗保障

企业与当地其它医疗机构保持联系，一旦发生事故，可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

9.4 治安保障

污染事故发生后现场抢险维修组负责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

加强对周围居民、河流的防范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及时疏散群众。

9.5 其他保障

9.5.1 已有应急人员

应急救援各部门及人员联络电话见附件一。

9.5.2 交通运输保障

企业准备 2 辆应急使用车辆，将最大限度地赢得应急处置时间。

9.5.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应急物资装备详见附件二。

1、建立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制度。各部门根据自己在应急救援工作中承担的责任，制定本部门救灾物资选购、储存、调拨体系和方案。

2、加强对储备物资的管理，防止储备物资被盗用、挪用、流失和失效，对各类物资及时予以补充和更新。

3、建立与当地政府及友邻单位物资调剂供应的渠道，以备本企业物资短缺时，可迅速调入。

4、应急救援物资的调用由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统一协调，事故时由后勤保障小组负责组织应急抢险物资的调拨和紧急供应。

5、今后应增强员工风险意识，贯彻安全生产、安全第一理念。

9.5.4 经费保障

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按照一定比例从销售收入中提取专项资金建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应急救援、善后处置以及完善和改进企业污染物处置条件的专项资金。主要由环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储备。应急经费按《财政应急保障预案》规定纳入每年的企业预算，装备量应严格按《财政应急保障预案》比例执行，确保应急预案启动之后，能够满足现场救援所需（包括物资以及受灾人员的妥善安置等）。

10 培训与演练

10.1 培训

企业为普及环境污染事件预防常识，应编印、发放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公众防护宣传单，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同时，应急领导小组及各部门环保安全负责人定期安排环境事件专业技术人员日常培训和管理知识，鼓励全体员工积极参与环保安全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

安全环保管理部门负责组织、指导应急预案的培训工作，各相关部门和应急救援专业组织负责人做好日常预案的学习培训，根据预案实施情况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采取多种形式对应急预案人员进行应急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培训应做好记录和培训评估。

培训时间为每半年进行一次。

10.1.1 生产区操作人员培训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厂区操作人员，发生各级突发环境事故时报警、紧急处理、逃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

培训内容包括：

- 1) 企业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
- 2) 防火、防爆、防毒的基本知识；
- 3) 生产过程中异常情况排除、处理方法；
- 4) 污染事故发生后如何开展自救和互助；
- 5) 事故发生后的撤离和疏散方法。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等。

10.1.2 应急救援队伍培训

对厂区应急救援队伍的队员进行应急救援专业培训。

培训内容包括：

- 1) 了解、掌握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内容；
- 2) 熟悉使用各类防护器具；
- 3) 如何开展事故现场抢救、救援及事故处置；
- 4) 事故现场自我防护及监护措施等。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模拟事故发生等。

10.1.3 应急指挥机构培训

邀请应急专家，就企业危险事故的指挥、决策、各部门配合等内容进行培训。

采取的方式：综合讨论、专家讲座等。

10.1.4 公众教育

企业负责对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企业有关安全生产的基本信息，加强与周边公众的交流，如发生事故，可以更好的疏散、防护污染。针对疏散、个体防护等内容，向周边群众进行宣传，使事故波及到的地区都能对危险废物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程序、应采取的措施等内容有全面了解。

采取的方式：口头宣传、应急救援知识讲座等。

10.2 演练

针对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可能发生的污染事故，本企业每年组织2次综合性应急处置演习，其中雨季前演习一次，确保一旦发生污染事故，指挥机构能正确指挥，各应急队伍能根据各自任务及时有效地排除险情，控制并缓解、处置事故，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10.2.1 演练内容

(1) 废水和废气非正常排放、危废和危险化学品泄漏、火灾爆炸事故；

- (2) 急救及人员救护演练；
- (3) 报警及通信演练；
- (4) 企业人员疏散和企业内交通管制演练；
- (5) 情况通报演练；
- (6) 各类应急设施的使用技能演练；
- (7) 模拟各类事故的快速反应演练等。

10.2.2 演练方式

①综合演练：模拟企业可能出现的环境污染事故，对本预案的各类应急措施进行组织指挥演练；

②单项演练：由企业各应急小组成员各自开展环境污染应急处置任务单项作业的演练，或单个专项逐一进行演练。

10.3 记录与考核

在每次组织培训和演练时应对培训和演练的内容以图片、方案等方式进行记录；在培训和演练结束后进行讲评和总结，发现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中存在的问题，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评估。提出整改意见，在此基础上，对预案进行修正、补充、完善，使预案进一步合理化，同时，通过演练，发现污染事故处置器具、处置设施等方面可能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

11 奖惩

11.1 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实行奖励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对防止或挽救突发环境事件有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损失的；
-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11.2 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实行责任追究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机关给予行政处分；其中，对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分别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 不按照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 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 (6)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 (7)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 (8)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12 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12.1 预案的评审

本预案自编制完成后，进行评审，评审分为内部评审、外部评审。内部评审由我单位主要负责人组织员工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再组织外部评审；外部评审邀请相关人员和行业专家进行会议评审。经评审完善后，由法人签署发布，按规定报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备案。

另外应急预案评审由我单位根据演练结果及其他信息，每年组织一次内部评审，三年组织一次外部评审，进行修订，以确保预案的持续适宜性，评审时间和评审方式视具体情况而定。

评审时应注意如下问题：我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否得到各位员工充分的重视；各岗位人员是否理解各自的职责；我单位的环境风险有无变化；应急预案是否根据我单位的布局和工艺变化而更新；人员是否经过培训；预案中的联系方式是否正确；是否将应急管理融入我单位的整体管理等。

12.2 预案的备案

我单位应将经评审完善后，由法人签署发布的应急预案，实施20天之内按规定报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或应急管理部门备案。

12.3 预案的发布

(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我单位和外部专家评审后，由法人签署发布。

(2) 我单位负责应急预案的统一管理。

(3) 办公室负责预案的管理发放，发放应建立发放记录，并及时对已发放预案进行更新，确保我单位获得最新版本的应急预案；

(4) 应发放到应急指挥小组成员和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及岗位。

12.4 预案的更新

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或应急救援和演练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出现新的情况，及时修订完善本预案。

应急预案评审由公司根据每年演练结果及其他信息，每年组织一次内部评审，三年组织一次外部评审，进行预案修订更新，以确保预案的持续适宜性，评审时间和评审方式视具体情况而定。

（一）在下列情况下，应对应急预案及时修订、更新：

- （1）风险源发生变化（包括风险源的种类、数量、位置）。
- （2）我单位经营范围或规模或重要应急资源等发生重大变化。
- （3）相关单位和人员发生变化或者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或者职责发生变化。

（4）应急装备、设备设施发生变化。

（5）周围环境或者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

（6）应急演练评价中发生存在不符合项。

（7）环境应急预案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发生变化。

（8）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企业认为应当适时修订的其他情况。

（二）应急预案更新、修订程序

应急预案的更新、修订由我单位根据上述情况的变化和原因，向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提出申请，说明修改原因，经批准后组织修订，并将修改后的文件传递给相关部门。预案修订应建立修改记录（包括修改日期、页码、内容、修改人）。

13 预案的生效及实施时间

13.1 预案签署和解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编制并实施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依据环保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由法人签署，实施部门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最总解释权归属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

13.2 预案的实施

本预案经应急领导小组组织站内有关人员和站外行业专家评审后，于2021年4月13日发布生效，并将本预案下发至所有有关人员。

14 术语和定义

环境事件：是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群众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突发性环境事件：指突然发生，造成或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故。

环境应急：针对可能或已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需要立即采取某些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以避免事件发生或减轻事件后果的状态，也称为紧急状态；同时也泛指立即采取超出正常工作程序的行动。

应急监测：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应急演练：为检验应急计划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习（演练）、综合演习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习。

预案：指根据预测风险源、危险目标可能发生事故的类别、危害程度，而制定的事故应急救援方案，要充分考虑现有物质、人质及风险源的具体条件，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事故应急救援行动。

环境应急预案：是指企业为了在应对各类事故、自然灾害时，采取紧急措施，避免或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厂界外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而预先制定的工作方案。

15 附件及附图

1、附件

附件一 应急救援通讯录

附件二 应急物资设施及装备情况表

附件三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信息登记表

附件四 应急预案启动令

附件五 应急预案终止令

附件六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附件七 应急预案变更记录表

2、附图

附图一 加油站周边环境风险受体示意图

附图二 加油站平面布置及雨污管网图

附图三 加油站风险源及应急物资分布图

附图四 加油站应急救援及疏散路线图

附件一：应急救援通讯录

内部救援机构联系电话

分组	姓名	党政职务	指挥部职务	电话号码
总指挥（法人）	刘利荣	公司总经理	总指挥	13908782109
副总指挥	罗平安	加油站经理	副总指挥	13529923747
应急办公室	杨鸿芳	值班经理	组长	13170769299
抢险维修组	耿绍奎	员工	组长	15198819594
	刘红梅	员工	组员	18213346228
环保应急组	杨福妹	员工	组长	13529726064
	赵小苗	员工	组员	13887208492
后勤保障及外 联通讯组	陈莉	员工	组长	13577274851
医疗救护组	杨贵兵	员工	组长	13628722944
24h 值班电话		13529923747		

外部救援机构联系电话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方式
1	剑川县人民政府	0872-4521757
2	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剑川分局	0872-4523279
3	剑川县应急管理局	0872-4521086
4	剑川县金华派出所	0872-4521308
5	剑川县人民医院	0872-4521244
6	剑川县消防救援大队	0872-4521347
7	大理白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0872-2316698
8	急救、公安、消防、交通事故	120 110 119 122

周边居民单位联系电话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剑川云聚物流	高洪杰	13398727627
2	金星村	村委会	0872-4521215

附件二：应急救援物资设施及装备情况表

序号	物资名称	型号	数量	存放地点	保管人	联系方式
1	防冻手套	/	6 双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2	消防砂池	3m ³	1 个	站区	罗平安	13529923747
3	消防砂桶	/	4 个	消防器材箱	罗平安	13529923747
4	消防砂铲	/	4 把	消防器材箱	罗平安	13529923747
5	消防锥	/	2 个	消防器材箱	罗平安	13529923747
6	干粉灭火器	MFT35 推车式	2 具	消防器材箱	罗平安	13529923747
7	干粉灭火器	MFZL4 手提式	8 具	消防器材箱	罗平安	13529923747
8	二氧化碳灭火器	2 公斤	6 具	消防器材箱	罗平安	13529923747
9	灭火毯	1000×1000	4 条	消防器材箱	罗平安	13529923747
10	警戒带	/	100m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1	安全帽	/	2 顶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2	防火隔热服	/	4 套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3	防毒口罩	3M	8 个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4	防毒面罩	活性炭过滤	2 个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5	防护手套	耐油和棉线	8 双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6	防爆照明灯	/	1 盏	站区	罗平安	13529923747
17	手电筒	/	2 支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8	绝缘鞋	/	2 双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19	移动电话	/	1 部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20	禁行警示牌	雪糕筒	10 个	办公室	罗平安	13529923747

附件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信息登记表

信息接受					
事故名称		发生时间		事故单位	
事故类别		发生地点		报警人	
事故简况				接警人	
				事故信息 报送方式	
事故初步 原因分析			已采取的 救援措施		
是否有人 员伤亡		伤亡情况			
信息处理和上报					
信息报 送领导		报告时间		报告方式	
报告内容					
领导指示					
事故处理					
是否启 动预案		预案响 应级别		是否对 外求援	
参与救 援部门					
动用应急 救援物资					
主要应 急措施					
应急结果				填表人	

附件四：应急预案启动令

签发人		签发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传令人		传令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命令内容： (包括信息来源、事件现状、宣布事项)			
受令单位：			
受 令 人：			
时 间：			
备 注：			

附件五：应急预案终止令

签发人		签发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传令人		传令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命令内容： (宣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基本结束，现场基本恢复，现场指挥部（小组）撤销，相关部门认真做好善后恢复工作)			
受令单位： 受 令 人： 时 间：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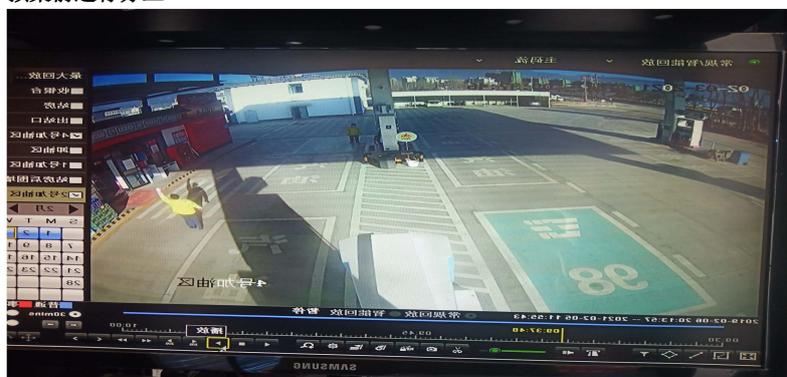
附件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中国石油云南大理（中青）公司应急预案演练记录

时 间	2021年2月3日	部 门	金狮加油站
地 点	金狮加油站	主持人	杨鸿芳
参加演练 人员名单 (签字)	杨鸿芳、高洪亮、陈莉、刘红梅		
学习方式	消防实战演练	演练方式	现场模拟实战演练
演 练 情 况 记 录	<p>1、对加油站现场突发火灾应急预案内容进行现场培训，主要围绕如何预防火灾事故、报警常识、火灾逃生知识、火灾初期的扑救措施等内容进行详细讲解。</p> <p>2、对干粉灭火器（4kg\35kg）、灭火毯使用方法现场讲解，干粉灭火器主要用于扑救石油、有机溶剂等易燃液体、可燃气体和电器设备的初期火灾。使用前需晃动使干粉混合均匀，使用时人站在火势上风口处对准火源根部进行灭火，灭火毯在遇到火灾初始阶段时，能以最快速度隔氧灭火，灾情蔓延，还可以作为及时逃生用的防护物品。</p>		
总 结 与 评 价	<p>此次演练，增强了员工的安全防火意识，员工对此次训练受益匪浅。组织对本次演练活动进行评估总结，分析存在主要问题，提出改进意见，根据演练总结，再次评估加油站火灾应急预案。</p>		



预案前进行分工



报告加油机着火



关闭电源



找到消防设备



迅速对加油机进行灭火



引导撤离现场车辆



对进站口封锁



报警

附件七：应急预案变更记录表

变更原因、依据、时间：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结合环境应急预案实施情况，由于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发生变更，于2021年3月对2016年10月完成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剑川金狮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一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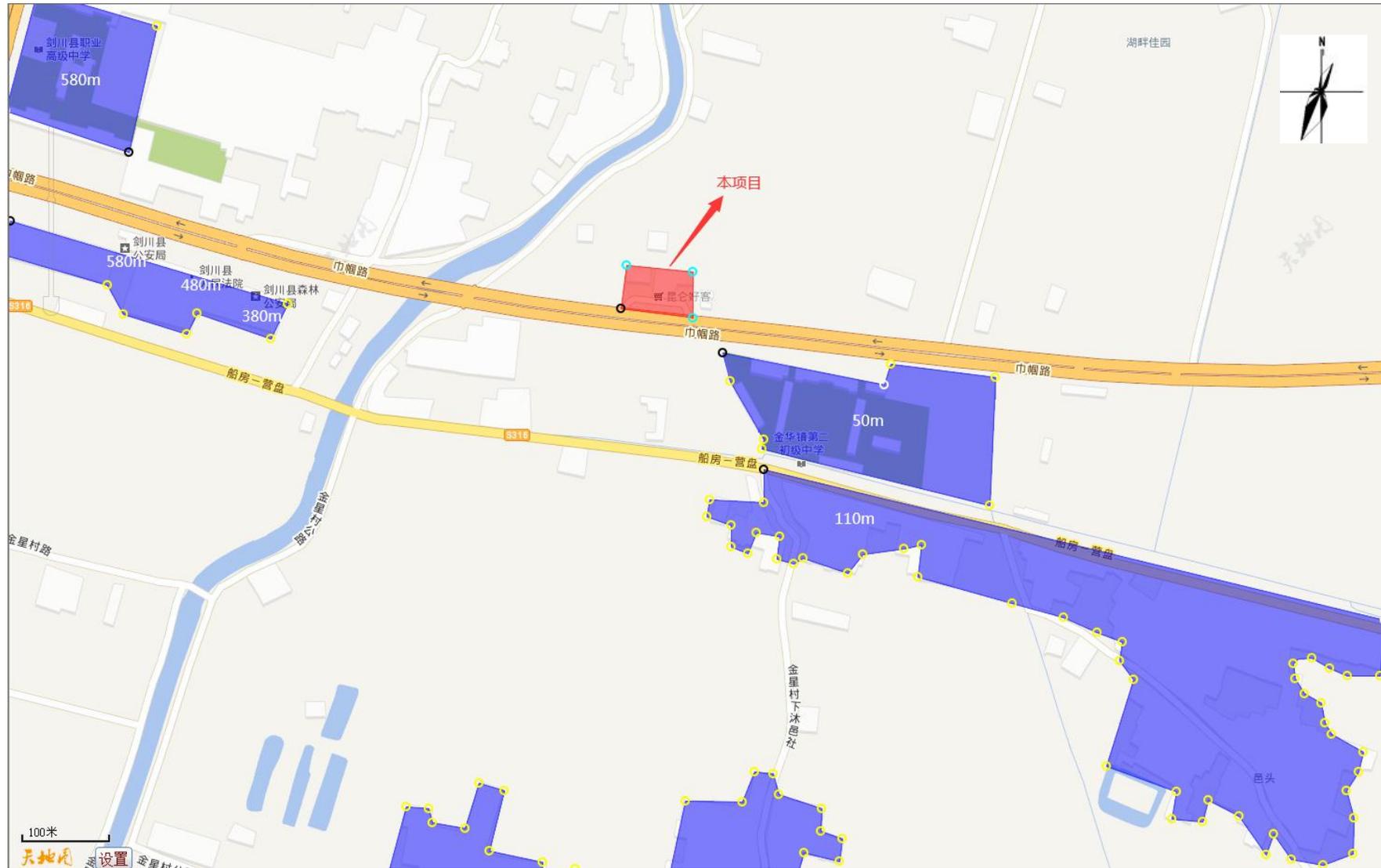
变更内容（可附页）：

1. 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发生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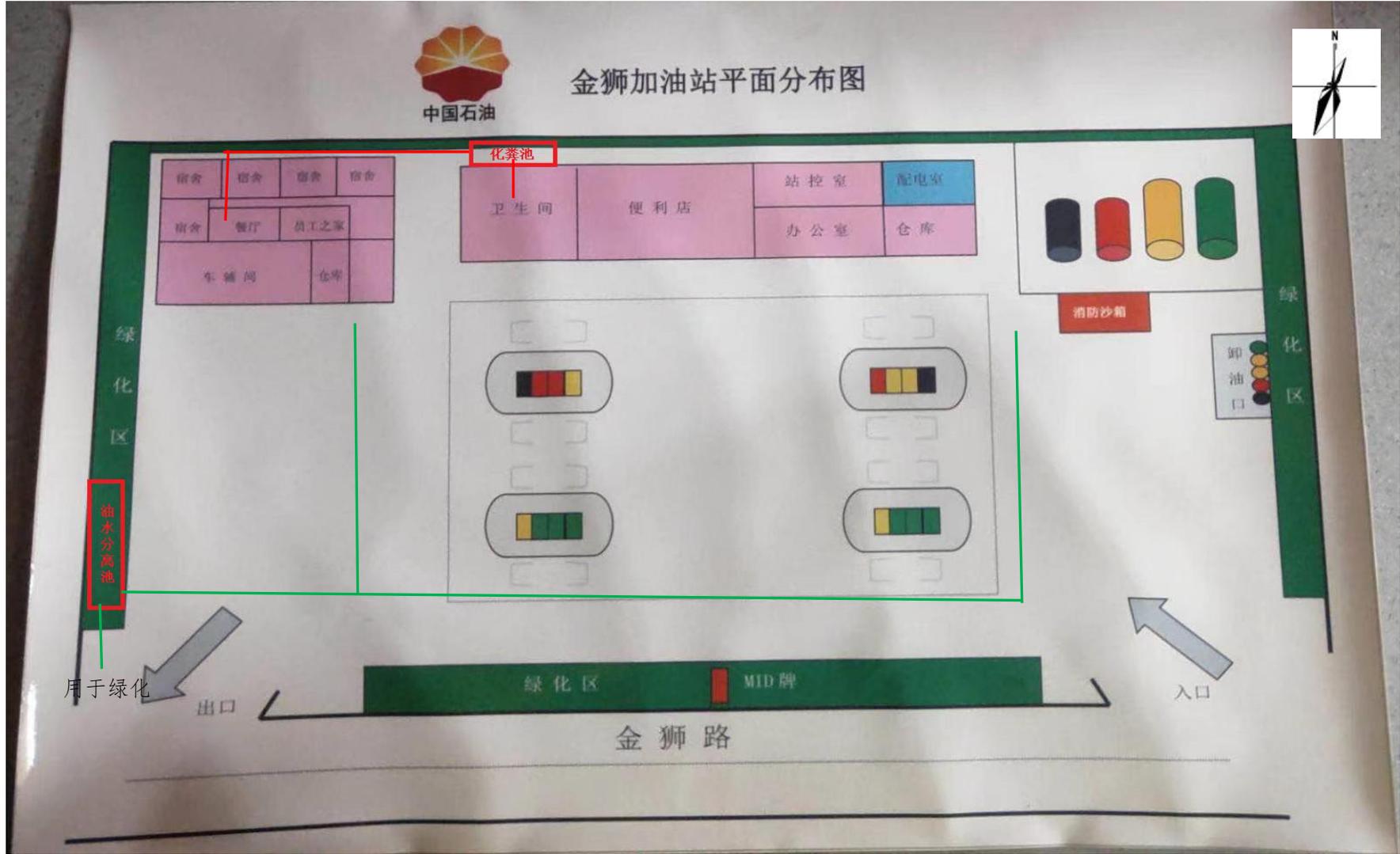
申报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大理销售分公司

附图一 加油站周边环境风险受体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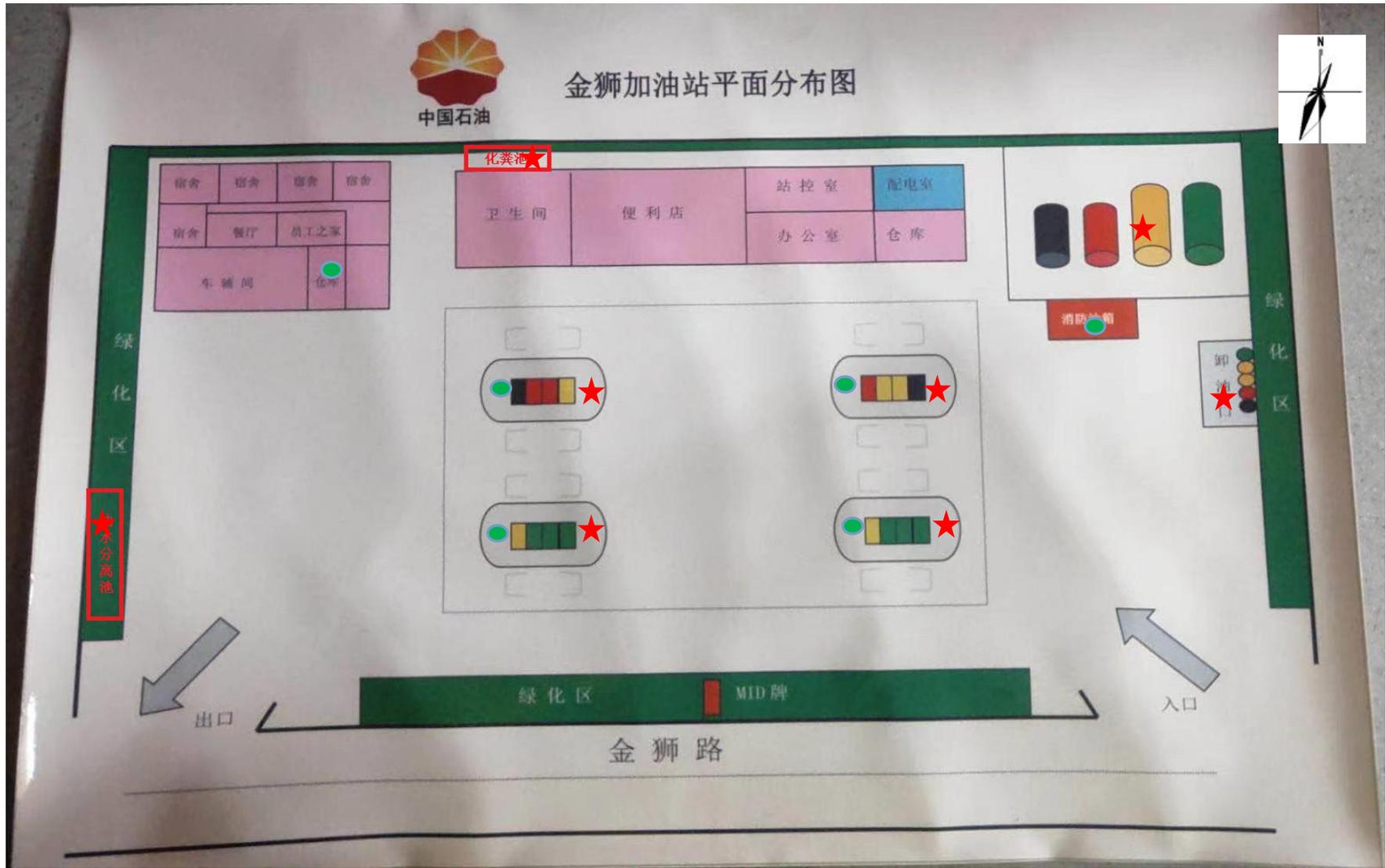
附图二 加油站平面布置及雨污管网图



—— 污水管网

—— 雨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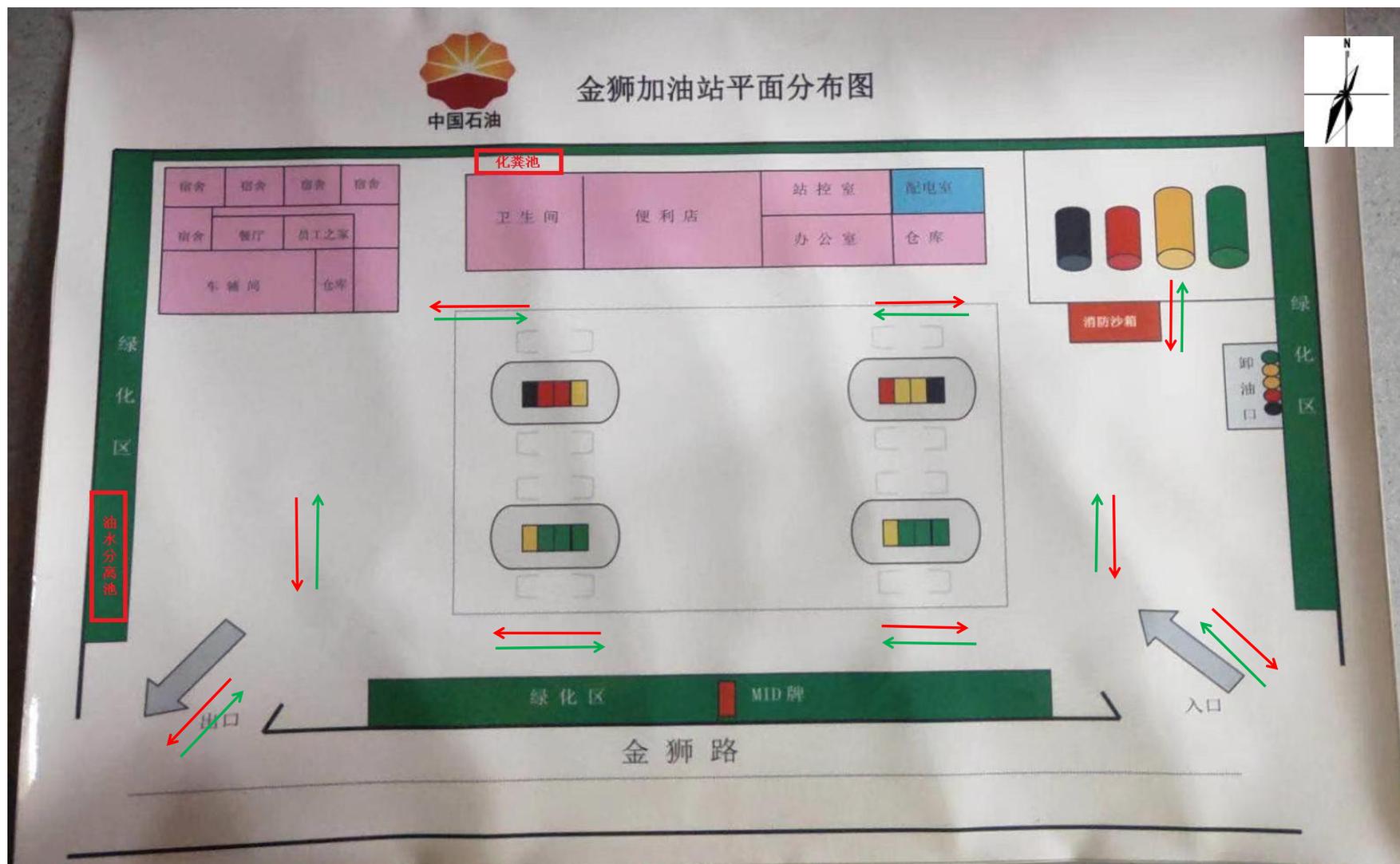
附图三 加油站环境风险源及应急物资分布图



★ —— 风险源

● —— 应急物资分布位置

附图四 加油站应急救援及疏散路线图



→ 表示应急疏散路线

→ 表示应急救援路线